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35



华康洁净
HUAKANG CLEAN

2025 年 4 月 25 日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谭平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英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英超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所涉及未来的经营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陈述，并不构成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03,467,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9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华康洁净	指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华康	指	河北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华康洁净全资子公司
湖北菲戈特	指	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华康洁净全资子公司
深圳华康	指	深圳市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华康洁净全资子公司
上海菲歌特	指	上海菲歌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湖北菲戈特全资子公司，华康洁净全资孙公司
武汉华晨康	指	武汉黄陂华晨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华康洁净全资子公司
武汉华思康	指	武汉华思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华康洁净全资子公司
湖北菲浠特	指	湖北菲浠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华康洁净全资子公司
湖北菲尔特	指	湖北菲尔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华康洁净全资子公司
北京华康	指	北京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华康洁净全资子公司
武汉康砺华	指	武汉康砺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华康洁净全资子公司
武汉康阳华	指	武汉市康阳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华康洁净全资子公司
绍兴康绍华	指	绍兴康绍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华康洁净全资子公司
光谷大健康	指	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系华康洁净控股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12 月、2023 年 1-12 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康洁净	股票代码	301235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康洁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uhan Huakang Century Clea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uakang Cle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谭平涛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 3 栋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2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原注册地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77 号光谷金融港 B4 栋 8-9 层 1 号房”，变更后注册地位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 3 栋”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 3 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23		
公司网址	http://www.whhksj.com		
电子信箱	hksj@whhksj.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洁	李心怡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 3 栋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 3 栋
电话	027-87267611	027-87267611
传真	027-87267602	027-87267602
电子信箱	hksj@whhksj.com.cn	hksj@whhksj.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杰、莫文凯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浦明路8号	邓毅、胡向春	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22年1月28日-2025年 12月31日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 年1月9日-2027年12月 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707,830,845.99	1,601,565,426.90	6.64%	1,188,902,49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809,882.53	107,330,339.88	-37.75%	102,488,72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677,938.37	90,844,431.31	-36.51%	89,601,77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562,342.24	-187,360,309.21	178.76%	-342,097,947.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1.02	-38.24%	0.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1.02	-37.25%	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8%	6.31%	-2.53%	6.76%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226,342,757.17	2,890,469,587.02	46.22%	2,368,451,01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98,630,395.33	1,753,916,276.82	2.55%	1,652,798,149.5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9,705,391.58	324,212,184.60	525,697,041.98	628,216,227.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71,670.93	21,302,104.32	30,404,924.22	47,174,52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396,511.35	16,526,888.41	30,079,488.52	44,468,07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43,637.68	-19,048,268.49	53,382,043.65	263,272,204.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26,218.78	290,167.41	-11,476.39	主要系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795,430.22	3,850,674.06	9,484,907.32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0,166.67	6,235,727.80	8,867,220.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		10,653,197.57		

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712.23	-1,701,354.58	-3,390,242.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4,332.15	103,462.86	58,121.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07,882.55	2,945,966.55	2,121,578.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33.34			
合计	9,131,944.16	16,485,908.57	12,886,952.8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代扣个人所得税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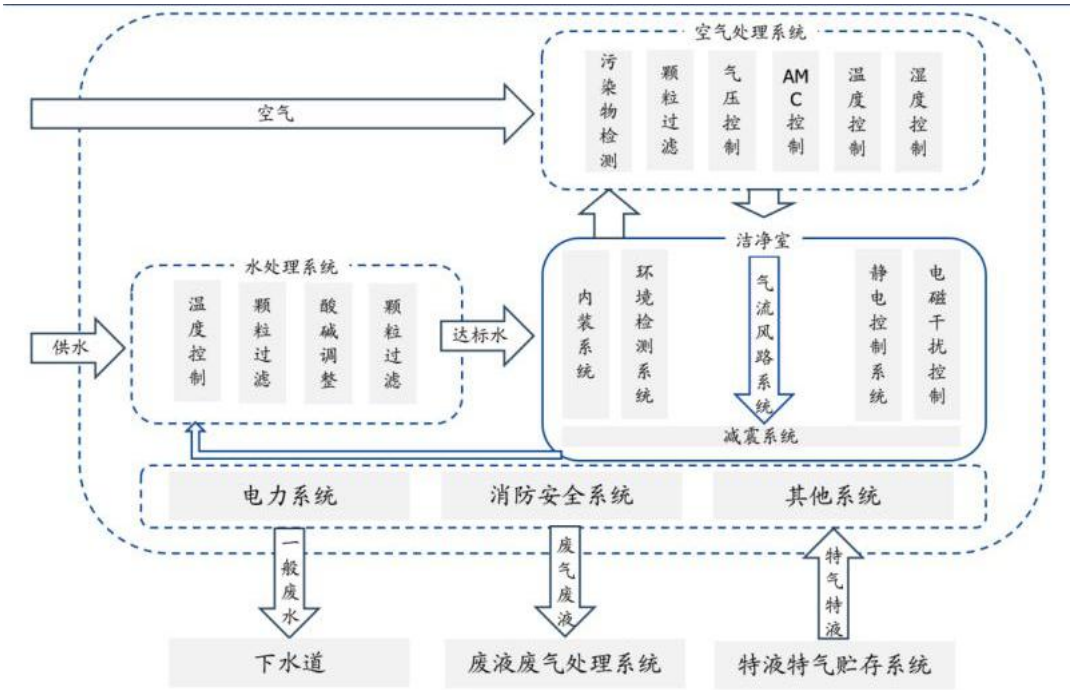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行业概述

1、洁净室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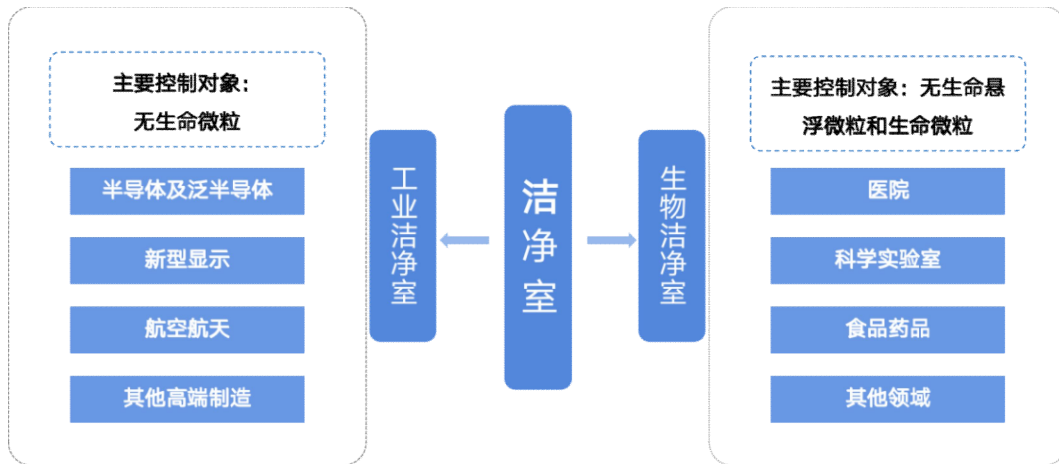
洁净室是指将一定空间范围内空气中的微尘粒子、有害空气、细菌等污染物排除，并将室内温湿度、洁净度、室内压力、气流速度与气流分布、噪音和振动、照明度、静电、电磁干扰等控制在某一需求范围内而所给予特别设计的空间，即不论外在天气及空气条件如何变化，室内均能具有维持原先设定要求的洁净度、温湿度及气流等性能规范和特性，是保障医疗、科研实验、集成电路半导体生产的核心关键。



资料来源：同花顺 ifi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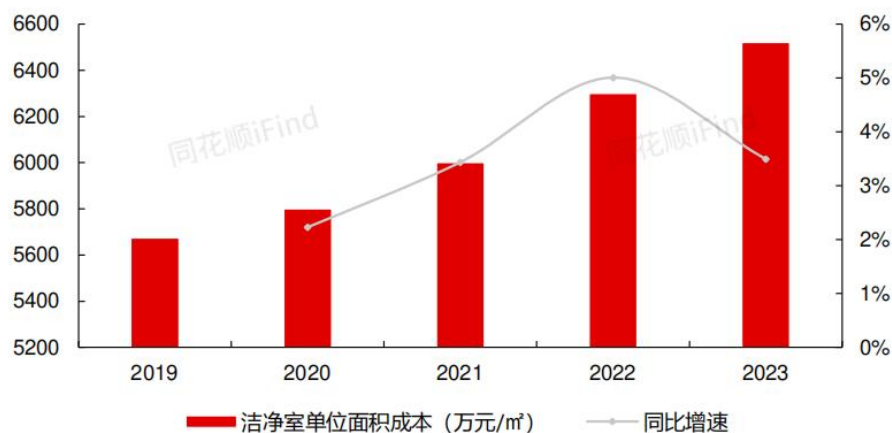
2、洁净室分类及应用场景

洁净室按应用场景可分为工业洁净室和生物洁净室。两种洁净室的差异体现在控制对象不同且不同的应用场景对于洁净室建设的复杂性和难度也存在较大差异。工业洁净室控制无生命颗粒，如空气尘埃微粒和特定气体分子的污染，主要适用于半导体及泛半导体、新型显示、航空航天、原子能行业等。生物洁净室控制生命颗粒(细菌与微生物)和无生命悬浮颗粒, 主要适用于医院、科学实验室、食品药品、制药工业等。



不同行业对洁净室洁净度等级要求不同，等级越高，洁净室技术难度也越大。空气中颗粒物数量的多少是衡量洁净室内洁净度的主要指标之一，其中半导体对洁净室的环境控制要求是最高的，半导体线径越小，对生产环境内指标的要求越严苛。

洁净室逐渐向高端化发展，单位工程造价稳步提升。2023 年，国内洁净室单位面积造价为 6,520 万元/m²，同比增长 3.5%，四年的复合增长率为 3.54%。



2019-2023 年国内洁净室单位面积造价（单位：万元/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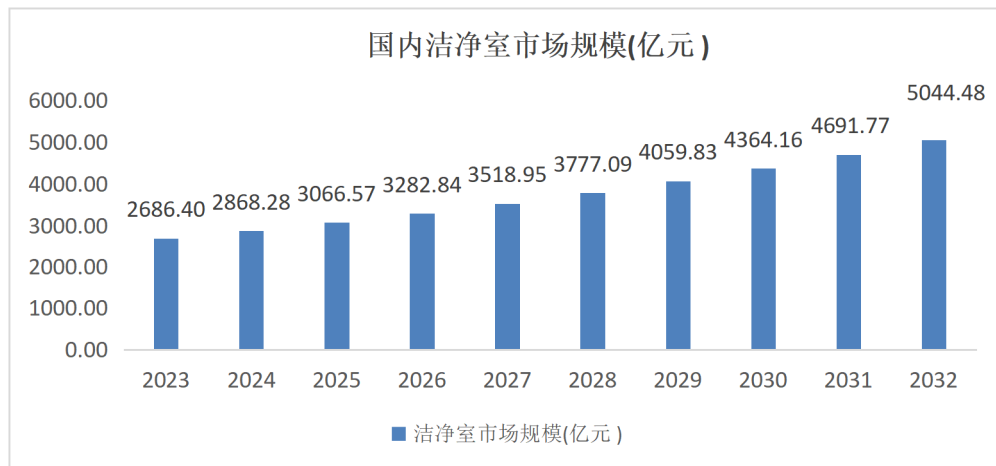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观研天下数据中心，长江证券研究所

（二）行业发展情况

1、市场规模及预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加快生物医药、生物育种、生物材料、生物能源等产业的发展。随着制造强国战略的持续推进，国内半导体及泛半导体、新型显示、生物医药等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洁净室是高科技产业发展必要的前序投入，高科技产业投资的快速增长驱动洁净室行业市场的持续扩容。

根据观研咨询等机构测算数据，国内洁净室市场规模到 2032 年有望超过 5,000 亿元，2023 年至 2032 年复合增长率预计超 7%。



2、驱动因素

1) 健康服务需求升级与资源优化配置

当前，我国人口结构呈现深度老龄化特征，在城镇化进程加速的背景下，医疗资源分布与人口集聚的矛盾日益凸显。需求端呈现两大核心特征：

①刚性需求扩容：老龄化社会催生慢性病管理、康复护理等持续性医疗需求，叠加后疫情时代公众健康意识提升，诊疗人次与住院规模持续增长；

②消费升级驱动服务分层：患者对精准医疗、舒适化诊疗的需求显著增加，推动高端医疗设备、智慧化医疗服务渗透率提升。

在此背景下，公司将持续优化医疗专项净化系统解决方案，助力医疗机构提升服务效能与资源利用率。

2) 洁净技术应用场景深化拓展

随着新一轮产业变革的深入推进，加强实验室建设已成为国家、社会、产业界的共识和战略聚焦，而蕴含在实验室建设中的环境控制系统集成则是决定实验室运行性能、安全和效率的关键；同时，随着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5G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以及我国国产化替代进程的不断推进，半导体产业投入将持续加大，新建产能不断增长，新技术及新工艺的不断更替带动相关产线的升级改造，洁净技术在工业领域的应用越来越广泛。

3) 智慧化融合开启产业新周期

智慧医院是综合应用医疗互联网和物联网、数据融合传输交换、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通过信息技术将医院基础设施建设与 IT 基础设施建设进行融合，以医疗系统数据中心为核心，跨越原有医院医疗系统的时空等限制，实现医院医疗服务最优化的医疗体系，是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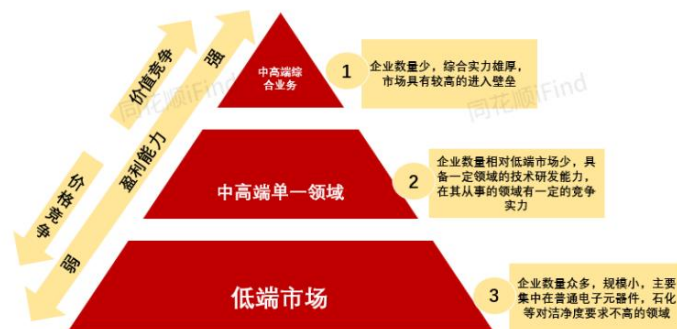
公司围绕特殊科室相关业务针对性研发了智能化系统，如智慧手术部管理系统、能耗管理系统、智慧运维系统等。这类系统通过自研的物联网引擎，联通设备数据层（如传感器、智能仪表），收集工程项目中如环境监测、建筑能耗、设备运行状况等各类数据，从而建立分析模型，并根据工程实施和运维阶段的海量数据进行统计分析预测，持续为项目赋能。

4）老院焕新提质赋能升级新篇章

随着现代化医疗的发展，人们对于优质医疗服务的需求越来越旺盛，国家出台了多项政策加强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建设，推动医疗机构病房改造提升，补齐病房环境与设施短板，全国掀起了老牌医院升级改造的热潮。

3、竞争格局

洁净室市场基本形成了金字塔形的竞争格局，高端市场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洁净室系统结构复杂，投资规模大、容错率低，同时进入高等级洁净室领域的技术门槛较高，其承建的洁净室等级越高，洁净室内需控制的洁净度、温度、湿度、压力、防微振等指标要求越严苛，业务的技术难度也越大。大量洁净室企业规模普遍较小，技术水平有限，在销售上缺乏完善的规模化客户网络、在配套服务上缺乏综合服务能力；业内中等规模以上的企业中，多数还不具备在洁净室领域提供全面服务或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因此，具有自主研发能力、拥有完善的营销网络、具备整体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的洁净室系统集成服务公司在洁净室行业竞争中具有明显的优势。



洁净室市场金字塔形结构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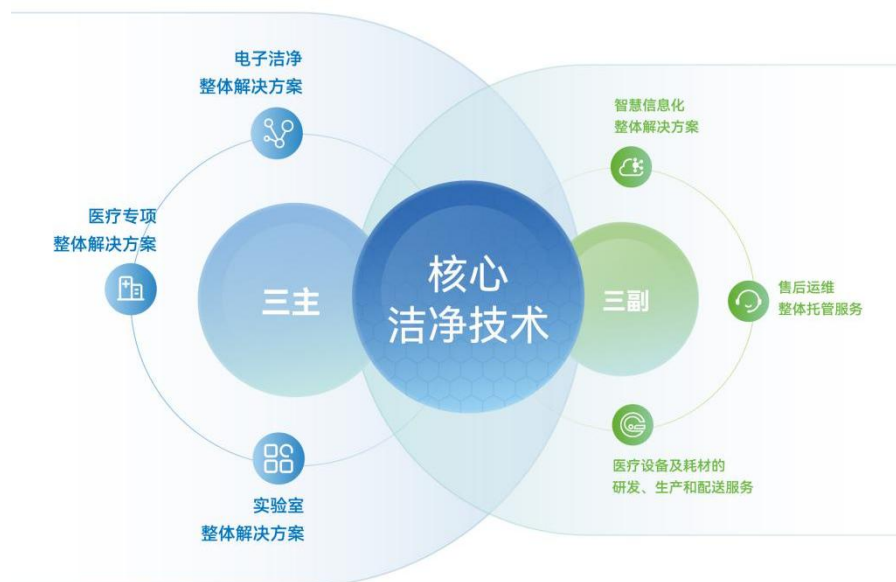
公司在洁净室集成服务领域深耕 17 年，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多项行业核心资质，掌握各类知识产权 200 余项，具备集“设计+施工+采购+售后”为一体的全产业链能力，主编及参编了多项国家、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累计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安装之星”“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等国家级项目奖项 20 余项、省市级奖项 60 余项。公司业务范围遍布全国 20 多个省市自治区，服务了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山东大学齐鲁医院、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武汉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超 800 余家优质客户，打造了国家部属医院、百强医院、国家重点实验室、院士实验室等一批精品项目，依托专业的设计、先进的技术、稳定的质量、良好的服务、诚信的经营，在业内树立了良好口碑，形成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在医疗专项洁净室领域持续巩固现有市场份额，

在实验室及电子洁净领域正加速开拓，形成多轮驱动增长格局。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洁净室系统集成化解决方案服务商，坚持以洁净技术为核心，将公司业务领域由公立医院的医疗专项洁净扩展至高等院校的科学实验室洁净、工业电子企业的电子洁净等，以全过程专业技术服务为宗旨，为公立医院、高等院校、工业电子企业等单位、机构提供洁净室建设相关的项目咨询、项目规划、深化设计、项目管理、工程施工、系统调试、二次配工程、运营维护等全周期服务。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医疗专项、实验室、电子洁净室净化系统研发、设计、实施和运维，相关医疗设备和医疗耗材的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实现营业收入 170,783.08 万元，同比增长 6.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80.99 万元，同比下降 37.7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767.79 万元，同比下降 36.51%；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56.23 万元，同比增长 178.76%；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3.78%，较上年同期下降 2.53%。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22,634.28 万元，较期初增长 46.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863.04 万元，较期初增长 2.5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和医疗耗材销售，本报告期顺利交付项目共计 55 个，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公司在手订单 27.53 亿，主要为净化集成业务订单，其中医疗专项订单 20.70 亿、实验室订单 3.93 亿、电子洁净业务实现“零的突破”，彰显“医疗专项—实验室—电子洁净”三足鼎立格局的初步成型，为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洞悉市场前景，重构“战略定位”，奠定以“洁净技术”为圆心的“医疗专项、实验室、电子洁

净”三足鼎立的业务格局。公司不断优化管理体系和工作机制，赋能业务发展，具体如下：

1、组织焕新，效能跃升

组织架构方面：精细化运营管理部联合财务部、内审部、人力资源部门组成“后台铁四角”，围绕公司运营提供各层级动态的经营管理分析，对照考核目标分析问题，群策群力出具解决方案，在执行过程中不断反思，及时配置调整资源；成立电子洁净事业部，专注于半导体及泛半导体洁净室、新型显示洁净室与其他高科技产业洁净室等垂直细分领域，旨在为电子洁净室系统建设提供集成化解决方案。

供应链方面：优化采购供应链渠道，与若干供应商建立长效、互信、互利的上下游业务链，形成有战斗力、有口碑、有效益的链群；供应链设立品类小组，实现跨部门协作，促进新产品开发和改进，通过集中采购和专业化管理，降低采购成本，缩短采购周期，旨在提升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市场响应能力。

交付方面：狠抓“兜底人”建设，强化项目安全文明管理、质量管理、工序管理、物料管理、劳务管理、经济管理、资料管理、质控管理等各项关键管理条线标准；公司坚守严格的内部质量管控标准，始终坚持“与使用者共建”的理念，充分尊重使用者的需求，深耕医疗专项 17 年的经验，总结出了《医疗工艺四级流程指导手册》，在服务客户时主动将医疗工艺流程深化至第四级，为后期使用提供更多便利。

人员方面：完成人才高级职称自主评审，职称评审合格 99 人，其中高工 27 人、中级 72 人；公司以人才“活水”润泽企业发展“良田”，深挖行业精英，引入新鲜血液冲击陈规陋俗，实现人才优胜劣汰、控编控岗；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 1,723 人。

2、创新驱动，技术领航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领先，推动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变革。公司自主研发的医用特殊气体检测系统解决医用气体使用过程中高危气体泄漏的隐患问题；为探索创新送风模式，攻克噪声共性问题，研发出全新的消声降噪系统，并成功应用于市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创产创效，研发制造钢质门、自控柜、钢制家具，部分产品投放市场，深受用户喜爱。为不断增厚技术含量，保持长久的市场竞争力，本年度申报了 23 项发明专利、17 项实用新型专利，获取 8 项发明专利、9 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持续关注新兴业务板块，搭建优化人才团队，打造实验室 策划标准化、实验室宣传、技术标准化。

3、生态共建，产融协同

为响应日益增长的医疗设备及耗材市场需求，公司于 2024 年 7 月与武汉光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东湖高新区管委会下属投资平台）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专研医疗器械类大健康领域，拓展互联网智慧医疗平台，旨在通过提供高质量、创新的医疗产品和服务实现公司的长期增长和盈利。设立合资公司是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优势互补促进经济社会繁荣稳定的重大举措，将进一步深化双方在医疗健康领域的多元合作，共同推进产业资源整合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助力医疗服务水平、医疗技术水平迈上新台阶。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完成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开发行，获得 7.5

亿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不仅降低了融资成本，还为公司提供了灵活的资金支持，助力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推动业务快速扩张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4、市场深挖，多维布局

公司在全国设立多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联合运营中心和办事处，建立了完善且覆盖度广的经销体系，业务范围遍布全国 20 多个省市自治区，服务了超 800 余家优质客户，打造了国家部属医院、百强医院、国家重点实验室、院士实验室等一批精品项目，依托专业的设计、先进的技术、稳定的质量、良好的服务、诚信的经营，赢得了社会及广大客户的认可。

公司主营业务呈现“多点开花、全面突破”的良好态势。医疗专项板块保持行业领先，市场份额稳步提升，开拓新的市场领域，如：云南、重庆、陕西等；实验室板块成为了行业第一梯队，交付三个院士项目，市场领域除西部外均覆盖；电子洁净板块实现了零的突破。

5、品牌聚力，标杆引领

深入发掘品牌优势，多措并举推动品牌建设。从“全过程专业技术服务”再加入“全生命周期客户服务”，在客户维护工作中将其付诸实践，样板工程遍布各大重点区域，展现高质量标准，在全国市场竖起了口碑旗帜，成为净化集成的行业标杆，学术交流现场观摩的基地。

公司重视行业交流，用分享打破行业藩篱。公司全年首赞或协办 33 场次会议及论坛，公司的思考、标准获得了广泛认同。公司作为“高校实验室建设”分论坛战略合作伙伴参加“2024 未来实验室创新与发展大会”，获评未来实验室学苑年度贡献奖并独家冠名“高校实验室建设”培训专场；作为第二十五届全国医院建设大会首席战略合作伙伴，举办 4 场专场论坛，深入剖析医院建设和实验室全生命周期建设的新特点、新趋势；公司参与了 2024 北京微电子国际研讨会暨 IC WORLD 大会，现场向观众介绍了电子洁净事业部的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亮相第十二届中国电子专用设备工业协会半导体设备年会暨第十二届半导体设备与核心部件展示会，积极参与行业联动等。

公司媒体宣传表现突出，搭建公司官网、7 个多媒体平台、3 个公众号，完成 160 余篇推文，并通过精准的定位和差异化宣传，发布各项期刊、报道，宣传内容紧扣品牌核心价值，赢得客户和行业的高度认可。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类别包括：净化系统集成（营业收入 149,861.13 万元，占比 87.75%）；医疗设备销售（营业收入 1,883.21 万元，占比 1.10%）；医疗耗材销售（营业收入 13,947.54 万元，占比 8.17%）；净化系统的运维服务（营业收入 3860.88 万元，占比 2.26%）。

1、净化系统集成

公司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系以空气洁净技术为核心，为公立医院、高等院校、工业电子企业等单位、机构提供洁净室建设相关的项目咨询、项目规划、深化设计、项目管理、工程施工、系统调试、二次配工程、售后运维等全生命周期服务。

（1）医疗专项集成化服务

公司医疗专项集成化服务包括医疗专项总承包及医疗特殊科室工程。其中医疗专项总承包包括医用净化工程、医用气体工程、放射防护工程、特殊科室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医疗信息化工程、物流传输系统工程、医用纯水工程、污水(气)/废水(气)处理工程；医疗特殊科室工程包括手术部、DSA、ICU、CCU、NICU、产房、血液病房、负压病房、检验科、病理科、静配中心、血透中心、生殖中心、消毒供应中心等。

医疗专项项目遍地开花，如深圳市中医院精彩演绎大国中医的“深圳范式”，四川大学华西厦门医院诠释着精装工艺与华西文化的交融。2024 年，公司还实现了多区域业绩空白的突破，如四川省、贵州省、陕西省等区域实现了区域 top5 医疗机构标杆项目零的突破。



（2）实验室集成化服务

公司实验室集成化服务主要为医疗机构、疾控中心、高校、检验检测、科研机构的生物实验室、理化实验室、动物

房实验室、P3 实验室等提供集成化整体解决方案，包括整体规划设计咨询，装饰、暖通、通风、电气、给排水、特气系统工程实施，实验室的智能化管理平台、安全管理平台的建设，实验室配套家具设备生产安装等服务。

2024 年，公司扎根实验室领域“主战场”，公司建设了武汉大学医学部 9 号楼、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上海市东方医院心脏病全国重点实验室等一大批国家重点实验室、院士实验室项目。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院区医学科研集群



武汉大学医学部九号楼



东方医院心脏病全国重点实验室



武汉大学中南医院科研转化楼



襄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大连英歌石科学城

(3) 电子洁净集成化服务

电子洁净业务客户主要来自于半导体及泛半导体、新型显示等高科技相关产业，包括芯片制造、先进封装、半导体材料、硅片、光刻胶、光学膜、新型显示等企业。这些行业在生产加工环节对环境指标有着极高的要求，相关企业必须严格把控洁净室各项条件。洁净室的质量对相应产品良品率具有决定性影响，容错率极低。在生产加工进程中，任何细微的脏污、静电或细菌，都可能引发复杂的物理、化学变化，进而导致成品率显著降低，甚至造成整批次产品报废。主要业务范围包括：

1) 半导体及泛半导体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

包括芯片制造、先进封装、半导体材料/硅片、功率器件光电器件、半导体设备、PCB 线路板。

2) 新型显示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

包括 TFT-LCD、OLED、AMOLED、Micro-LED、Mini-LED、显示器件、液晶材料。

3) 其他高科技产业洁净室整体解决方案

包括消费电子、数据中心、新能源、其他精密电子类。

空气中颗粒物数量的多少是衡量洁净室内洁净度的主要指标之一，其中半导体对洁净室的环境控制要求是最高的，半导体线径越小，对生产环境内指标的要求越严苛。以下为不同洁净室洁净等级要求：

洁净等级	芯片制造	TFT-LCD	HDD	半导体材料	封装	药品工业	食品工业
ISO Class1	洁净等级 要求 1-8 级						
ISO Class2		洁净等级 要求 2-7 级					
ISO Class3			洁净等级 要求 3-7 级				
ISO Class4				洁净等级要 求 4-8 级			
ISO Class5					洁净等级 要求 5-8 级	洁净等级 要求 5-8 级	洁净等级 要求 5-9 级
ISO Class6							
ISO Class7							
ISO Class8							
ISO Class9							

资料来源：国盛证券研究所

经过前瞻战略部署和专业团队有序推进，公司在 2024 年年底揽获了浙江晶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超薄精密柔性薄膜封装基板(COF)生产线项目机电总承包工程纯水工程及废水工程，合同金额约 4,100 万元，实现了电子洁净厂房业务的突破，为公司后续巩固以洁净技术为核心、医疗专项、实验室、电子洁净“三足鼎立”的业务版图奠定了坚实基础。

2、医疗设备销售

围绕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以及相关特殊科室，公司也配套部分医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医疗设备销售以外购为主，自主生产为辅。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医疗器械及设备主要包括无影灯、吊塔、吊桥等。公司具有 I 类、II 类、III 类医疗器械（含 688 冷藏、冷冻体外诊断试剂）销售资质，销售的主要外购医疗设备产品为无创呼吸机、血液治疗机、DR 设备、超声内镜、16 层 CT、经颅磁治疗仪、超声微探头等。主要自产医用设备如下图所示：



3、医疗耗材销售

公司围绕医院客户的医疗耗材需求，整合市场资源开拓医用耗材的销售和仓储物流。公司拥有现代化的仓储物流配送系统，配备了专业的条形码信息系统和物流进销存管理系统，有效实现了试剂产品的效期和批次管理；配备了专业的冷链仓储和运输设备，包括阴冷库、冷藏库、冷冻库和冷藏/冻车，以满足试剂产品储存对温度和湿度的严格要求，确保产品质量。

主要医用耗材品类情况如下所示：



4、净化系统运维服务

公司净化系统运维服务主要面向大型综合医院、高等院校、工业电子企业等提供运维服务及升级改造包括医疗净化、实验室、电子洁净厂房等各类设备的维修、保养、升级，空调系统消毒杀菌，净化系统远程报警等。公司围绕整体运维托管、智慧信息化综合服务、专项工程升级改造、运维技术支持四大板块业务，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管理体系。各板块有机协同，高效联动，为客户提供洁净室一站式售后整体解决方案及服务。



整体运维托管



智慧信息化综合服务



专项工程升级改造



运维技术支持

（三）主要经营模式

1、业务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净化系统集成服务，以及销售净化系统集成相关设备、耗材产品等获取利润。通过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方式获取订单，通过组织人员根据合同要求设计净化方案，组织实施方案，并提供售后运营维护管理。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分为原材料采购和施工分包。

（1）原材料采购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净化空调、净化装饰材料、医疗器械及专用设备、电气系统、医用气体系统、信息化系统等。公司依据项目合同需求进行原材料采购，严格控制原材料采购的质量及时间点。公司通过多渠道拓展合格供应商，避免单一货源，积极实施供应商评审考核制度，每年对供应商库进行更新和淘汰。通过合格供应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不仅保证了公司原材料采购的质量和时效性，而且避免了价格波动过大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要求采购员在设计图纸完成后，提前介入询价，降低采购成本。

（2）施工分包

公司净化系统集成项目主要通过施工分包方式采购现场劳务用工。公司选择劳务供应商时，首先选择具有资质的劳务供应商，综合考虑劳务供应商过往承接的项目经验、口碑，以及是否具有成建制的长期劳务队伍，工期是否匹配等因素，决定是否与其建立合作关系。在劳务价格确定方面，公司参照国标定额（湖北），结合公司历年来的实际经验，建立了公司的劳务定额标准，并定期进行调整。

（四）未来经营模式变化趋势

公司围绕以“医疗专项、实验室、电子洁净室集成化整体解决方案”为主，以“智慧医疗集成化服务，医疗专项工程售后整体运维托管，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医疗耗材的贮存、销售、第三方配送”为辅的“三主三副”的业务布局。依靠在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的技术优势，向医疗专项工程、实验室、电子洁净领域不断拓展。公司将积极响应新质生产力的创新发展要求，加快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的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稳健可持续发展。

（五）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聚焦三主三副，聚力开创佳绩

报告期内，公司夯实战略定力，全力促进稳健发展，年度总中标金额突破 27 亿；在“三主三副”战略布局的指引下，样板工程遍布各大重点区域，展现高质量标准，在全国市场竖起了口碑旗帜，成为净化集成的行业标杆，学术交流现场观摩的基地；医疗专项板块市场拓展如火如荼，业绩稳步上升；实验室板块突飞猛进，成为行业第一梯队；电子洁净板块跨越式成长，实现了零的突破。

2、优化组织结构，增强核心竞争力

公司组织结构调整充分贴近市场规律，机制灵活，因应而变。先后推行人员结构“本土化”；成立前瞻设计研究中

心；改变实验室事业部的营销工作，纳入公司营销中心集中管理等。通过调整结构以更好地响应市场需求，抓住机遇，应对挑战，同时根据业务需求合理分配资源，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3、持续研发创新，催生新质生产力

公司成立了企业创新发展研究院，旨在聚焦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解决行业痛点难点问题，为产业升级提供新质生产力。公司率先融合物联网、云计算等新兴技术，开创性地推出全院信息化系统、特殊科室智能化系统、实验室信息化系统、物联网系统、IT 软件开发及自控柜研发等，旨在拓展医疗智慧信息化、特殊科室智能化等数字场景综合解决方案。

公司深耕技术、坚持创新，先后成为全国医院建设大会、全国实验室建设发展管理创新大会暨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实验室建设发展分会年会和高质量医疗建筑设计大会的首席战略合作伙伴，主编及参编了国家、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 50 余项，与协会、联盟、高校等组织平台共建、资源共享、行业共创、产业共荣，共同推动整个净化生态圈的发展。

4、激发人才潜力，提升员工获得感

公司夯实获取分享制，提升人效、聚焦项目、项目策划深入人心；落实员工任职资格及能力评估，对专业系列全员进行了能力考核及认定，打开晋升通道，实现优胜劣汰，同时对于人效比进行动态管控监测，提升人员构成质量和组织结构合理性。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组织能力与企业文化建设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组织能力建设，随着公司快速发展，组织规模日益壮大，从组织形态、流程设计、文化建设、绩效管理、薪酬激励等诸多方面着手进行变革和优化，实行以“区域营运中心”为依托、以“兜底人”为龙头、基于“项目”核心的深度纵向管理，提升项目执行效率、提高项目净利润率，为客户提供更及时、周到、个性化的服务。

公司始终坚持以“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的核心价值观，注重人才梯队培养，持续建立多元化的人才储备，通过采取校企深度合作，推行“松苗”计划、新人“面对面”培训、干部“轮岗”、“竞聘”等一系列措施，完善培训体系、晋升体系和绩效管理体系等，公司已建立与发展相适应的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对公司稳定人才队伍、提高创业积极性和主动性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也进一步推动公司企业文化和核心价值观落地，以提升员工的成长感、成就感和归属感。

（二）技术研发与科技创新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较强的技术研发团队，能够深刻理解和把握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公司内部具有良好技术研发氛围，技术实力较强，能够为公立医院、高等院校、工业电子企业等单位及机构量身定制洁净室系统集成服务方案，业务范围覆

盖洁净手术室、负压病房、ICU、PCR 实验室等重点洁净临床科室、生物及医学实验室、工业洁净室等。

1、知识产权专利及核心技术研发情况

公司通过不断创新，掌握了新风采集及过滤技术、节能型二次回风技术、新风深度除湿节能技术、净化机组一拖多系统独立控温技术、洁净手术室全景监控技术、洁净手术室标本可视技术、洁净科室医用气体报警技术、自动高温排水降温处理技术、四管制冷热源节能技术、医用真空吸引排气消毒灭菌技术等核心技术。

类型	本期新增（项）		累计数量（项）	
	申请数	获得数	申请数	获得数
发明专利	23	8	58	14
实用新型	17	9	193	167
外观设计	6	1	17	11
软件著作权	18	18	59	59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0	0	2	2
合计	64	36	329	25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获得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7 项、外观设计专利 11 项、软件著作权 59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 项。

2、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团体标准主、参编情况

公司受邀以主编名义编制《医院洁净手术部建设评价标准》、《辅助生殖医学中心建设标准》，以副主编名义编制《应急医疗设施工程建设指南》，以参编委员的名义编制《按粒子浓度划分空气洁净度等级》、《传染病医院设计指南》、《洁净室空气洁净度监测》、《绿色智慧医院建设实用技术手册》、《生物安全设施技术导则》（JH/CIE 031-2017）、《化学污染控制技术导则》（JH/CIE028-2017）、《中医医院建筑设计规范》、《辅助生殖医学中心建设标准》、《医院电气与智能化设备技术标准》、《医用洁净室装饰材料技术标准》、《医用气体系统理论与操作》、《数字一体化复合手术室建设指南》、《医院骨髓移植病房建设标准》、《造血干细胞移植病房建筑与装备标准》等多个行业标准及指导性文件。其中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组织主编的《洁净工程项目定额》是我国净化行业首次规范其成本消耗量计量计价的标准，公司主编了相关医疗净化章节。

3、技术创新及科技成果转化情况

公司坚持技术先行，招采先行，开发一批医疗净化领域的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厂商，采取与厂商联合攻关、与高校联合创新等形式，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发挥行业引领作用，扩展实验室、电子洁净领域的专业技术服务。

在以企业创新发展研究院为专业阵地的“战场”上聚力解决行业“扼脖子”难题，研究院自主研发的医用特殊气体

检测系统解决了医用气体使用过程中高危气体泄漏的隐患问题；为探索创新送风模式，攻克噪声共性问题，研究院首次提出了顶接管送风天花方案，并研发出全新的消声降噪系统。

升级前瞻设计中心,致力于用精装效果图搭建起链接创意构想与视觉感知的桥梁。“所想即所见、所见即所得”的理念让空间更具有表现力和感染力。BIM 规划部进一步发力，荣获了 2024 第六届智建 SMART BIM”大赛一等奖、2024 第十三届“龙图杯”BIM 大赛全国一等奖等重量级专业奖项。

（三）项目管理质量与建设品质优势

公司注重质量管理，工程中心全面迈入工程管理 2.0 时代，强优势、补短板、固根基、破难题、抓落实加快聚集新动能新优势，持续开创项目管理 2.0 时代的新序曲。公司在项目实施和运营过程中，严格推行项目标准管理，加强质量管理：质量安全部不定期地对实施中项目进行安全施工、工程质量等检查及考核；践行质量管理“十条”：在项目中推行样板工艺、样板间先行；制定保证质量、创立奖项的计划等。

（四）营销体系与创新服务优势

1、营销体系情况

构建科学的内部竞争机制，推动营销体系的变革与创新。公司建立并培育成熟了一批综合素质过硬、有发展潜力的销售人员充实营销团队，辅以人才正向流动机制，优胜劣汰；公司整合内部资源，为营销团队提供全过程支持服务；同时，营销中心定期举办培训活动，提升销售团队业务能力。

2、创新服务情况

公司通过多年行业经验积累，创新服务模式，向大中型医院客户提供优质、全方位的 24 小时“保姆式”运维服务。公司在“区域营运中心”网点及重点区域成立售后团队，最大限度满足医院的后续个性化服务需求。为全面提升服务满意度、打造服务品牌形象，公司持续进行售后运维管理系统平台开发及应用，为医院提供优质解决方案。公司通过服务模式的创新，提升大中型医院的满意度，也扩大了客户来源渠道，延伸了医疗净化系统产业链，增强了客户粘性。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实现营业收入 170,783.08 万元，同比增长 6.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80.99 万元，同比下降 37.7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767.79 万元，同比下降 36.51%；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56.23 万元，同比增长 178.76%；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3.78%，较上年同期下降 2.53%。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22,634.28 万元，较期初增长 46.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9,863.04 万元，较期初增长 2.55%。

报告期内，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结算审计延迟等因素影响，公司净利润下降 37.75%。公司通过集中采购、数字化管理（如 BIM 技术）压降成本；同时公司在全集团范围内实行单项目现金流管控措施，理性应对市场变化，将项目分为“战略、半战略”不同类型，按项目实现现金流管控，加强对已完工项目的管理，加快已完工项目的结算工作，推动客户的审计结算程序，加快客户回款进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转正，同比增长 178.76%。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07,830,845.99	100%	1,601,565,426.90	100%	6.64%
分行业					
医疗专项技术服务	1,537,220,143.47	90.01%	1,367,951,044.21	85.41%	12.37%
医疗器械行业	158,307,501.34	9.27%	224,641,411.54	14.03%	-29.53%
其他业务	12,303,201.18	0.72%	8,972,971.15	0.56%	37.11%
分产品					
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1,498,611,318.73	87.75%	1,350,511,519.57	84.32%	10.97%
医疗设备销售	18,832,071.18	1.10%	91,405,538.57	5.71%	-79.40%
医疗耗材销售	139,475,430.16	8.17%	133,235,872.97	8.32%	4.68%
运维服务	38,608,824.74	2.26%	17,439,524.64	1.09%	121.39%
其他业务收入	12,303,201.18	0.72%	8,972,971.15	0.56%	37.11%
分地区					
国内	1,707,830,845.99	100.00%	1,601,565,426.90	100.00%	6.6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05,475,175.87	99.86%	1,597,468,391.04	99.74%	6.76%
分销	2,355,670.12	0.14%	4,097,035.86	0.26%	-42.5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疗专项技术服务	1,537,220,143.47	1,001,626,080.13	34.84%	12.37%	15.94%	-2.00%
医疗器械行业	158,307,501.34	99,471,673.38	37.17%	-29.53%	-23.15%	-5.21%
分产品						
净化系统集成	1,498,611,318.73	979,970,792.85	34.61%	10.97%	15.49%	-2.56%
分地区						
国内	1,707,830,845.99	1,111,646,237.84	34.91%	6.64%	11.06%	-2.6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05,475,175.87	1,110,146,689.26	34.91%	6.76%	12.22%	-8.3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	原材料、设备	531,729,147.03	47.83%	467,295,820.86	46.69%	13.79%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	施工分包	359,256,212.76	32.32%	311,660,198.80	31.14%	15.27%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	其他费用	88,985,433.06	8.00%	69,585,863.19	6.95%	27.88%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	小计	979,970,792.85	88.15%	848,541,882.85	84.78%	15.49%
医疗设备销售	外购设备成本	12,539,509.48	1.13%	43,187,393.34	4.31%	-70.96%
医疗设备销售	自制设备成本	876,216.00	0.08%	739,839.54	0.07%	18.43%
医疗设备销售	小计	13,415,725.48	1.21%	43,927,232.88	4.39%	-69.46%
医疗耗材销售	采购成本	86,055,947.90	7.74%	85,512,747.49	8.54%	0.64%
运维服务	职工薪酬	8,420,410.01	0.76%	6,815,471.76	0.68%	23.55%
运维服务	材料成本	9,765,788.76	0.88%	4,553,864.72	0.45%	114.45%
运维服务	其他成本	3,469,088.51	0.31%	4,022,387.53	0.40%	-13.76%
运维服务	小计	21,655,287.28	1.95%	15,391,724.01	1.54%	40.69%
其他业务	材料成本及其他	10,548,484.33	0.95%	7,526,917.19	0.75%	40.1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02,571,450.2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2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卫生健康局	242,466,435.87	14.20%
2	绍兴市镜湖健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17,921,772.65	6.90%
3	武汉市肺科医院	84,461,648.05	4.95%
4	襄阳市中医医院	81,829,549.18	4.79%
5	上海东方医院（同济大学附属东方医院）	75,892,044.54	4.44%
合计	--	602,571,450.29	35.2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18,932,960.3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6.1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6,161,501.67	10.35%
2	第二名	123,967,679.60	10.17%
3	中标（深圳）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36,258,229.46	2.97%
4	第四名	19,144,177.07	1.57%
5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13,401,372.57	1.10%
合计	--	318,932,960.37	26.1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7,530,531.73	172,773,552.94	-3.03%	
管理费用	146,094,714.43	147,958,522.91	-1.26%	
财务费用	22,503,546.18	7,682,837.29	192.91%	主要原因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57,673,214.18	76,714,620.70	-24.82%	主要受报告期拓展新业务、新领域研发方向转型，研发初期投入材料减少的影响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	对原有平台进行升级解决以下问题 【售后服务流程繁琐】医院设备众多，维修、保养等售后服务流程复杂，需要大量人力物力投入。 【信息不透明】医院与设备厂商之间信息沟通不畅，导致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慢，影响医院正常运营。 【服务质量参差不齐】各种设备厂商售后服务水平不一，联系沟通繁琐复杂，医院难以有效监管和评价	进行中	1. 实现对医院设备全生命周期的售后管理，包括设备维护、保养、升级、等环节。 2. 提高售后服务的响应速度和质量，确保设备故障能够及时得到解决，减少设备停机时间对医院业务的影响提高售后服务的响应速度和质量，确保设备故障能够及时得到解决，减少设备停机时间对医院业务的影响，延长设备和系统的使用寿命，保障的医院业务的稳定运行。 3. 建立设备售后服务档案，记录设备的维修历史、保养记录、故障原因等信息，为设备的维护管理和决策提供数据支持。 4. 优化售后服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降低售后服务成本。 5. 提升医院设备管理人员和医务人员对设备售后管理的满意度。	1. 效率与合规双提升：通过微信报修、智能派工实现服务流程数字化，工单处理效率预计提升 40%以上；设备远程监控与保养提醒构建预防性维护体系，结合定制化巡检方案，可降低设备故障率 50%-60%，满足 GMP、ISO 等严苛合规要求。数据一键导出功能直接生成标准化报告，助力客户通过监管审计。 2. 成本控制与体验升级：位置签到、拍照反馈实现服务全链路透明化，客户满意度显著提升；驾驶舱 BI 与统计分析驱动决策优化，单项目运维成本可降 15%-30%。物联网与 AI 融合支持设备能耗优化（如降低 20%-50%），附加节能增值服务。 3. 差异化壁垒构建：系统深度适配医疗、电子行业特性，定制化巡检方案预设行业规范流程，可快速对接 HIS 系统与设备厂商数据，形成“建设-运维”一体化服务能力。未来通过 API 开放构建洁净室全产业链生态，推动公司从工程建设向智慧运维服务商转型，抢占行业数字化标准话语权。 该系统将强化项目全周期价值，提升客户粘性 & 溢价空间，为开拓高端洁净室市场提供核心技术支撑。
核医学多模态辐射防护中控系统的研发	本系统研发的目的在于构建覆盖“患者-环境-设施”的全链条智能辐射安全体系。	已完成	本系统依托国家“十四五”核技术应用安全专项，融合多项专利技术，构建覆盖“患者-环境-设施”的全链条智能辐射安全体系。	1、扩大关联业务规模：核医学诊疗需求激增，全球核医学市场规模预计 2028 年达\$230 亿，中国核医学诊疗量年增长 18.7%，推动放射性安全产品需求。 2、增加行业竞争力：传统防护体系依赖人工巡检与阶段性检测，效率低且误差率高（漏检率约 15%）。智能监测系统可实现全流程自动化，市场渗透率不足 5%，替代空间巨大。
洁净室净化能耗监控系	解决传统人工管理模式存在监测盲区，难以实现精准调控，导致能源浪费与运维成本增	已完成	基于数字孪生技术构建虚拟化能效管理平台，实现以下核心功能： 1、三维可视化监控：通过	1、该研发不仅通过技术融合推动产品升级，还通过实际案例验证了其在降本增效、市场拓

统的研发(智慧洁净空间能耗数字孪生系统)	加的问题，提升洁净室机构能源管理智能化水平。		BIM+GIS 技术建立洁净空间三维模型，实时展示 PM2. 5、温湿度、VOCs 等环境参数及设备能耗数据；2、AI 能效优化：采用边缘计算节点处理实时数据，结合 AI 算法动态调整空调机组、净化设备运行参数，综合节能率达 15%-20%；3、故障预警与运维：基于数字孪生模型的设备健康度评估，实现预测性维护，降低突发故障率 30%以上；4、多系统集成：打通 HIS、楼宇自控等系统数据，支持能耗分科室核算与能效 KPI 可视化展示。	展、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综合价值。未来，公司可进一步探索数字孪生与 AIoT、5G 等技术的深度结合，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同时拓展跨领域合作机会。2、系统整合 BIM+GIS 建模、AI 算法、边缘计算等技术形成差异化产品，可面向不同类型洁净空间需求场景提供软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直接创造销售收入。3、积累的能耗、设备健康度等数据可衍生为增值服务，如提供能效分析报告、设备寿命预测订阅服务。伏锂码云平台通过数据驱动的决策支持功能增强客户黏性，推动长期合作。
制剂室数字信息化全流程管控系统研发	目前工程项目中经常出现制剂室数字化管理问题导致以下问题：1、制剂室的环境监控；2、数据无法采集；3、系统运行效果不佳；4、生产调度无法实时监控；5、其他衍生问题；致使科室无法正常使用、使用能耗较高、问题整改困难，造成严重的人力物力及资金浪费，客户信任度受损，公司技术及施工实力遭受质疑。	已完成	研发主要目标：本项目构建医药固体制剂数字化系统，集成 SCADA、智能调度、仓储、生产管理和条码系统，对接 ERP 及医院系统，实现车间智能化、自动化，提升效率和药品质量。1、压差管理大屏实时监控并调控制剂室的气压、颗粒物、微生物和有害气体，确保空气质量；2、智能照明模块集中控制照明，实现节能和环保；3、设备节能系统监测和调控室内设备，降低能源消耗；4、能源统计模块实时分析能耗情况，辅助能源管理；5、气体监测报警模块监控气体管道状态，异常时即时报警；6、通过本地屏或云平台监控空调参数和报警，登录机房系统查看报警并生成报表，确保环境安全；7、SCADA 系统实现实时监控、数据分析和远程控制，确保生产合规。8、该系统集成 SCADA、条码管理、工单处理、物流和 AGV 协同，实现仓储自动化和优化运营。	根据项目的前期验证， 严格按照制剂室数字化管控体系要求进行设计，可避免科室无法正常使用、使用能耗较高、问题整改困难，造成严重的人力物力及资金浪费，客户信任度受损，公司技术及施工实力遭受质疑等问题。
多维抗震耦合洁净室建筑支吊架体系关键技术及智慧运维研究	1、解决洁净室建筑特殊需求：管线系统的稳定性、抗震性及连续性，需应对地震、设备振动等多维荷载耦合作用，确保紧急情况下功能不中断。2、技术整合与创新研发“抗震支架+综合支架”耦合体系，提升多维荷载下的协同承载能力。构建智慧运维平台，实现支架系统的实时健康监测、故障预警与全生命周期管理。	已完成	1、抗震性能提升开发动态抗震耦合算法，实现支架体系在地震波多维作用下的位移控制（目标位移量≤50mm）。优化节点连接技术，确保抗震支架与综合支架协同承载效率≥90%。2、智能化与集成化嵌入式传感器集成：实时监测支架应力、位移、振动频率等参数，数据采集精度≥95%。	1、技术领先与市场占位突破传统支吊架技术瓶颈，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抢占洁净室建筑高端市场。推动公司从“产品供应商”向“智能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提升行业话语权。2、经济效益提升高附加值产品（智能支架、运维服务）预计带动利润率提升 20%-30%。智慧运维平台可拓展至数据中心、轨道交通等领域，创造长期服务收入。3、产学研协同与品牌效应联合高校、科研院所攻关，增强技术储备；参与国家标准制定，树立行业标杆形象。
洁净空间多维耦合风管	基于多物理场耦合仿真与容差阈值建模，构建“动态泄漏裕度自适应设计标准体系”，	已完成	技术突破：动态泄漏响应速度（≤2 秒）与定位精度（±5cm）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填补 ISO 标准在 动	由于市场需求发生重大改变，整体建设投资降低，优先满足科室运行的基本建设要求，本洁

系统气密性能智能监测与动态优化机制研究	深度融合 ISO 14644 洁净度分级与流体力学边界条件，实现允许泄漏率（如≤3%）的量化动态补偿机制；在施工端部署全流程工艺链数字化管控平台，通过智能传感阵列实时采集风管加工形变误差（精度±0.1mm）、拼接缝应力分布及法兰非线性蠕变数据，同步实施 AI 驱动的漏风量梯度检测（分辨率 0.5Pa·m³/s）与边缘计算辅助的工艺参数修正，由此形成“缺陷萌生-传播阻断-风险消解”三级联防联控范式，实现气密性系统性风险在施工阶段的前瞻性阻断率≥92%（较传统经验式管理提升 65%），彻底重构洁净风管工程全生命周期气密性保障范式。		态气密性管控 领域的空白；产业化价值：纳米涂层风管+智能监测系统组合方案可降低用户 40%运维成本，支撑半导体/医疗行业洁净工程升级；标准贡献：试验数据为编制《动态气密性分级标准》提供核心依据，推动行业从 “静态合规” 向“动态优化” 转型。	净空间多维耦合风管系统气密性能智能监测与动态优化机制涉及到的传感器、控制器、软件等造价较高，多数项目基本无相应资金空间，对于目前市场基本无法投用本技术；
洁净室专设“超维能聚·数智钢枢”悬挂架构前沿研究	该研究旨在突破传统局限，运用创新理念与前沿技术，实现能源的超维度聚集利用，提升能源效率；通过数字化与智能化手段打造智能钢枢，优化设备连接与管理，为洁净室设备提供更先进、高效、节能的支撑架构。	已完成	借助高效能源回收与智能分配技术，实现洁净室设备能源的精准管理与最大化利用；多设备实时互联与协同控制技术，确保各类设备在“数智钢枢”控制下精准协作，提高洁净室整体能效与设备使用效率。整合能源回收、物联网、智能算法等多领域技术，打造全新的设备支撑系统。	1、市场竞争优势提升：“超维能聚·数智钢枢”悬挂架构凭借其创新的能源聚集理念和先进的数字化、智能化控制技术，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2、经济效益明显：建立标准化、规范化的设备悬挂架构构件标准选型表及施工图大样，准确核算各项目该部分项目成本；3、空间占用率降低：相比传统架构，在满足设备安装与使用的前提下，空间占用率降低 25%。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23	380	-15.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75%	19.78%	-1.0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68	316	-15.19%
硕士	18	17	5.88%
本科及以下	37	47	-21.2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63	243	-32.92%
30~40 岁	152	132	15.15%
40 岁以上	8	5	6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64,496,790.00	85,227,776.77	54,467,756.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78%	5.32%	4.5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6,823,575.82	8,513,156.07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0.58%	9.99%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0.24%	7.93%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7,885,727.63	1,483,880,528.86	1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0,323,385.39	1,671,240,838.07	-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562,342.24	-187,360,309.21	178.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52,166.42	411,864,117.14	-96.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805,123.49	557,410,068.63	-7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52,957.07	-145,545,951.49	-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3,045,701.52	509,133,324.74	183.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994,840.23	137,009,363.64	396.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050,861.29	372,123,961.10	105.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2,760,246.46	39,217,700.40	1,870.44%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14,756.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78.76%；主要是本年收款有所改善，同时受公司单项目现金流政策的有效管控影响，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的经营支出有所减少所致。
- (2)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76,305.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5.05%；主要是本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276.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870.44%，主要是本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本年度公司对应收账款、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评估，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 12,181.35 万元的资产减值准备、信用资产减值准备。这部分减值准备在计算净利润时已作为费用扣除，减少了净利润数额，但由于并未实际发生现金流出，对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没有直接影响，从而导致两者出现差异。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166.67	0.06%		
资产减值	-5,552,421.75	-7.07%	主要系计提完工项目质保金坏账。	否
营业外收入	893,313.62	1.14%		否
营业外支出	779,601.39	0.99%	主要系捐赠支出。	否
其他收益	4,959,762.37	6.31%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16,261,032.00	-147.97%	主要系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5,626,218.78	7.16%	主要系处置金融港办公楼产产生的处置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47,947,259.79	24.80%	267,939,052.33	9.27%	15.53%	

应收账款	1,636,513,574.86	38.72%	1,371,620,009.09	47.45%	-8.73%	
合同资产	77,182,211.73	1.83%	73,184,017.84	2.53%	-0.70%	
存货	508,182,005.02	12.02%	274,909,613.70	9.51%	2.51%	
投资性房地产	12,291,861.35	0.29%	4,538,155.13	0.16%	0.13%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566,730,770.64	13.41%	578,226,954.16	20.00%	-6.59%	
在建工程	49,555,280.75	1.17%	25,298,009.26	0.88%	0.29%	
使用权资产	19,427,769.45	0.46%	21,133,392.08	0.73%	-0.27%	
短期借款	276,963,234.30	6.55%	409,545,194.19	14.17%	-7.62%	
合同负债	429,938,828.72	10.17%	222,254,276.35	7.69%	2.48%	
长期借款	161,157,182.60	3.81%		0.00%	3.81%	
租赁负债	9,507,847.43	0.22%	12,863,354.35	0.45%	-0.23%	
其他流动资产	53,327,066.61	1.26%	68,103,979.66	2.36%	-1.10%	
无形资产	67,811,978.76	1.60%	66,963,458.19	2.32%	-0.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536,739.22	1.86%	56,555,494.35	1.96%	-0.10%	
应付账款	577,168,417.81	13.66%	252,864,029.34	8.75%	4.91%	
合同负债	427,157,172.11	10.11%	222,254,276.35	7.69%	2.42%	
应付债券	724,217,739.66	17.14%		0.00%	17.14%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0,166.67			40,000,000.00			40,050,166.67
应收款项融资	772,224.69				-199,722.69			572,502.00
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述合计	10,772,224.69	50,166.67	0.00	0.00	39,800,277.31	0.00	0.00	50,622,668.6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2,638,500.88	102,638,500.88	质押及其他	三方监管账户资金、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他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29,684,709.11	26,790,934.93	质押	借款质押
合同资产	1,953,899.28	1,763,046.37	质押	借款质押
合 计	134,277,109.27	131,192,482.1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5,390,539.88	95,390,539.88	质押及其他	三方监管账户资金、保函保证金、其他保证金等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1,951,410.19	113,001,410.19	78.7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武汉光谷	医疗设	新设	80,000,000.00	80.00%	自筹资金	武汉光谷	长期	医疗耗材	合作方注	0.00	-789,000.00	否	2024年06	具体内容

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备、耗材		00.00			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医疗设备销售	册资本于2025年1月份到位		762.45		月22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合计	--	--	80,000.00	--	--	--	--	--	--	0.00	-789,762.4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	------	-----------	----------	----------	----------------	------	------	------	---------------	----------------	----------	----------

										因		
菲戈特云谷医疗产业园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41,038,082.61	75,648,082.61	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70.00%	0.00	0.00	本项目目前处于一期项目施工阶段	2023年03月28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3年3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云谷医疗产业园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合计	--	--	--	41,038,082.61	75,648,082.61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2 年 01 月 28 日	103,752	94,950.28	546.67	83,289	87.72%	0	25,508.46	26.87%	7,328.96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以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6.44
2024 年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5 年 01 月 09 日	75,000	74,381.69	0	0	0.00%	0	0	0.00%	74,381.69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	178,752	169,331.97	546.67	83,289	49.19%	0	25,508.46	15.06%	81,710.65	--	506.44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21 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4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 39.30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752.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801.7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950.2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0122 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3,289.00 万元,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6,375.9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7,328.96 万元。

2、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0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750 万张,每张面值为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会计师、律师、资信评级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 6,183,142.5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3,816,857.4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4]11046 号”《验证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74,608.33 万元(含未扣除的发行费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01 月 28 日	1.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研发项目	否	9,935.38	9,935.38	82.86	4,019.93	40.46%	2024 年 04 月 15 日			不适用	否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 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5,508.46	5,508.46	212.54	5,573.85	101.19%	2024 年 02 月 16 日			不适用	否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01 月 28 日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5,000	25,000		25,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0,443.84	40,443.84	295.4	34,593.7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01 月 28 日	1. 永久补充流动	补流	否	16,000	16,000		16,000	100.00%				不适用	否

票	日	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 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2024 年 03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01 月 28 日	3.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	生产建设	否	18,000	18,000	251.27	12,695.22	70.53%	2025 年 06 月 30 日		14,631.59	否	否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01 月 28 日	4. 尚未决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其他	否	506.44	506.44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4,506.44	54,506.44	251.27	48,695.22	--	--		14,631.59	--	--
合计				--	94,950.28	94,950.28	546.67	83,289	--	--	0	14,631.59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1.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完工项目实际效益 14,631.59 万元，低于预计效益 15,672.28 万元，主要系：（1）抢工期导致相关人工成本增加；（2）打造重点标杆项目，相关投入成本有所增加；（3）项目施工过程中施工现场环境复杂导致现场管理成本增加。 2、受外部环境的客观因素影响，“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建设进度与计划有偏差，个别单体项目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完工状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项目用途和项目投资总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项目用途和项目投资总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中子项目南京市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 16,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16,000.00 万元。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同意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3、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投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20,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36.69%)，用于“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20,000.00 万元用于“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8,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33.02%)，用于“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的事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12,695.22 万元用于“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规划布局，鉴于市场需求增加和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进行变更，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石家庄、广州、武汉、济南、上海、兰州、成都”变更为“石家庄、广州、武汉、济南、上海、兰州、成都、北京、深圳、杭州、长沙、郑州、厦门、昆明、南昌、合肥、沈阳、南宁、贵阳、太原、西安、呼和浩特、银川、西宁、海口、拉萨、乌鲁木齐”。实施方式由“房产购置、租赁”变更为“房屋租赁”，实施时间由“一年”调整为“二年”。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变更“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实施地点由“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五路以南、高科园三路以西、浩远科技和原子高科项目以东”变更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实施方式由“自有土地建设”变更为“购置房产”。原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现因项目实施方式变更为“购置房产”，预计该募投项目将于 2023 年 8 月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有关事项系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及管理需要，优化公司资源配置从而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规划布局，鉴于市场需求增加和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及实施地点进行变更，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石家庄、广州、武汉、济南、上海、兰州、成都”变更为“石家庄、广州、武汉、济南、上海、兰州、成都、北京、深圳、杭州、长沙、郑州、厦门、昆明、南昌、合肥、沈阳、南宁、贵阳、太原、西安、呼和浩特、银川、西宁、海口、拉萨、乌鲁木齐”。实施方式由“房产购置、租赁”变更为“房屋租赁”，实施时间由“一年”调整为“二年”。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变更“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实施地点由“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五路以南、高科园三路以西、浩远科技和原子高科项目以东”变

	更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实施方式由“自有土地建设”变更为“购置房产”。原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现因项目实施方式变更为“购置房产”，预计该募投项目将于 2023 年 8 月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有关事项系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及管理需要，优化公司资源配置从而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下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下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5,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严格管控项目建设成本费用支出，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同时募集资金在存储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由此产生相应的募集资金节余。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6,368.29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以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电解钢板、送风口的加工与销售，并从事气密门、隔离变压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60,000,000.00	320,290,505.01	171,176,731.77	136,213,112.53	26,217,560.64	23,258,480.5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华康软件	深圳华康软件董事会决议解散	-517,881.20
武汉康阳华	新设成立	0.00
武汉康砺华	新设成立	0.00
绍兴康绍华	新设成立	0.00
光谷大健康	新设成立	-789,762.45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经营方针

坚持“三主三副”业务布局，深耕洁净主业，以优质客户为导向，抓住国家科技创新的“科教兴国”战略机遇，稳健拓展市场，支撑战略落地；加强品牌宣传，建立专属标签，抢占认知制高点，用品牌撬动更大市场；完善科学评价与分配机制，激发团队活力。

（二）2025 年经营管理重点工作

1、坚持主业，打造华康第二、第三增长极，稳住现有业务，保证基本盘持续增长，新兴业务拓展，提高市占率，助力实现战略目标达成。

2、质量和服务更上新台阶，建立卓越的客户服务体系，坚守诚信经营的原则，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3、深化项目策划，持续挖潜降本增效，实时管控项目全过程收入与成本的动态变动，继续抓好给客户创造价值的项目交付，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标杆项目。

4、坚持技术先行，实现技术创新、工艺创新及模版优化，探索协同设计软件应用，提高工效。

5、狠抓项目各项计划管理，提高交付团队的控盘能力，2025 年加强项目进度计划管理（施工计划、物料计划、劳动力计划），着力打造强有力的生产经理队伍；严控项目的沉没成本、现场物料的非正常损耗。

6、全面推行项目管理软件，实现强制上线与深度覆盖，实现经营数据实时共享、闭环，降低内耗，提高效率；强化设计成果的动态管理，抓施工图设计深度，严控设计变更，提高竣工图准确度。

7、坚持供应链集采招标，推进属地化建设，优化采购供应链渠道，建立净化生态圈，与若干供应商建立长效、互信、互利的上下游业务链，形成有战斗力、有口碑、有效益的链群，品类的标准化转化落地。

8、加强领导统筹管理，严格项目完工的目标考核，紧盯项目结算，持续回款管控，打造工程、销售、成本三位一体的立体结算体系，并对应收款项进行排队清收，确保公司现金流正常。

9、完善薪酬体系建设，激发团队活力：优化获取分享制下绩效考核，聚焦人效提升，构建科学评价与分配制度；进一步完善 P 系列、M 系列的“岗”与“人”的就位。

10、严格履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管理要求，规范“三会”和内控管理，实现无违规、违法行为，努力经营，为企业、为股东负责。

11、加强党建工会建设，组织员工喜闻乐见的群体活动，培养发展优秀员工加入党组织，经考核符合条件的预备党员及时转正，提高单身员工生活质量，继续充实、落实好“员工永续发展计划”。

12、积极担当社会责任，继续支持，并跟踪已赞助的助医助学基金的落实，总结捐赠的执行情况，及时调整、规范捐赠及扶贫工作，为社会做出更大贡献。

13、ESG 推动，出具公司内部 ESG 报告，对公司整体运营情况进行评估。公司将坚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将绿色低碳理念融入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各个环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包括产品质量与安全、保障员工权益、供应链责任、努力建设和谐社区、积极参加社会公益，向社会传递温暖；持续强化公司治理，持续加强组织与赋能价值的建设和运作。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和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由于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相关合同约定的回款周期较长，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包括合同金额、增补签证款，合同金额按进度在完工时累计收取 70-80%，合同金额的 15-25%在业主审计结算完成后收取，剩余合同金额 3-5%的质保金在质保到期后收取，审计结算周期通常为 2 年左右，质保期通常为 2-5 年。同时，增补签证收入约占项目总收入的 4%左右，增补签证款在审计结算后随竣工结算款收取。因此，公司当年营业收入除进度款外，形成较长周期的应收账款，通常此部分应收账款的回款周期约为 2 年（其中质保金回款期为 2-5 年）。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中型公立医院，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财政拨款，通常按照合同约定，项目完工时，工程进度款应累计收取至合同金额的 70%-80%。但实际执行中，受政府财政资金支付安排、公立医院支付审批流程复杂等影响，实际回款期较合同约定更长。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及应收票据承兑风险进行充分预估，提前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控制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办法，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对不同类型客户的货款回收信用期限，公司的货款催收与考核绩效相挂钩，通过严格执行上述规定，确保及时回收应收货款，避免坏账风险。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风险

由于公司从事的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具有典型的资金密集型特性，在前期项目投标、合同签署履约、项目设计、设备和材料采购、施工分包、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需要大量资金，而项目进度款、竣工结算款等回收时间较长，导致报告期内销售当年回款情况较差。近年来，公司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快速发展，承接的净化项目在规模和金额上不断增加，使得公司需要先期垫付的资金额不断增加。未来，如果客户不能按时结算或及时付款，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可能持续为负，公司将面临营运资金短缺的压力，从而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和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全面预算管控，继续坚持提高新项目立项标准，强化现金流优先理念，加速对已建项目的确认和进度回款，将实现现金流自我平衡作为项目立项重要条件；公司财务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毛利率下降风险

随着更多市场参与者进入净化行业，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如未来行业需求、市场竞争格局、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的不确定性、下游行业客户受产业政策或周期性波动影响以及客户需求变更可能会使公司项目成本或费用提高，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存在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通过提升解决方案的执行能力、加大核心技术的研发、持续进行产品技术创新，增加客户粘性等方面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将不断加大开拓市场力度，通过有效的市场营销和完善的售后服务，提升自身整体综合竞争力；多产业布局，拓展业务，奠定以“洁净技术”为圆心的“医疗专项、实验室、电子洁净”三足鼎立的业务格局，以实现公司收入稳定增长及持续盈利能力。

4、技术研发的风险

经过十多年的研发和实践，公司已积累了洁净送风回风、气密性检修口、层流送风、定风量压差等多项净化系统专利技术和信息化集成技术。随着洁净技术水平的不断进步，医院智能化、信息化的不断提升，若公司未来新技术的研发失败或技术研发方向偏离主流市场需求，则会导致较高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保持对行业的持续关注、对新技术应用的敏感性，不断加大在产品创新、工艺创新等方向的投入，积极引进行业内有经验的研发人员，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为公司下一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14 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互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业绩情况、股价与投资者回报、现金流管理、竞争优势与战略布局、社会责任、行业前景	详见于深交所互动易 (https://irm.cninfo.com.cn/) 2024 年 5 月 14 日披露的《2024 年 5

					等。	月 1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2024 年 05 月 16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2024 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收入确认与订单情况、坏账计提情况、应收账款管理措施、可转债发行与项目进展情况等。	详见于深交所互动易 (https://irm.cninfo.com.cn/) 2024 年 5 月 16 日披露的《2024 年 5 月 1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2）
2024 年 05 月 30 日	公司 31 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 蔡琨 周质芳、宁银理财王梓合、民生加银祝嫻婷、玖歌投资 孙健、诺安基金 李顺帆	公司市场地位、订单情况、业务模式与客户、项目周期与回款情况、实验室业务拓展、耗材与设备业务、应收账款与风险管控等。	详见于深交所互动易 (https://irm.cninfo.com.cn/) 2024 年 5 月 30 日披露的《2024 年 5 月 3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3）
2024 年 06 月 04 日	线上腾讯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橡果资产 魏鑫、高特佳投资 葛战一、金股证券投资曹志平、华泰证券 邵凌、安卓投资李伟、玖金(深圳)投资 郑奇国	公司业绩发展情况、市场策略、应收账款与风险管控、技术创新、实验室业务、供应链与成本管理等。	详见于深交所互动易 (https://irm.cninfo.com.cn/) 2024 年 6 月 4 日披露的《2024 年 6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4）
2024 年 11 月 09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未来 梁善邦、拾贝投资 沈威宇、诺安基金 张伟民；和谐汇一 陈凯、银河基金 方伟	公司订单与市场拓展情况、核心竞争力、实验室业务拓展情况、应收账款与毛利率情况等。	详见于深交所互动易 (https://irm.cninfo.com.cn/) 2024 年 11 月 9 日披露的《2024 年 11 月 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5）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确保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确保各股东按其持有的股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提高了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便利性，保障各股东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并经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无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任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能够严格规范行为，能够依法行使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等情形。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提供咨询和建议，保证董事会议事和决策的专业化与高效，全体董事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持续关注公司运营状况。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监事会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要求，认真、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服务水平及质量，通过电话、传真、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之间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渠道，耐心细致的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各类问题。

（六）相关利益者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平衡与和谐，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七）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在全面风险管理的框架下，不断推进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控制范围涵盖公司所有关键业务流程和事项，并重点关注重要业务单位、重大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充分发挥内部审计部门、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并组织有关人员参加培训，提高各类人员的法规意识、风险防控意识和规范运作意识，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严格执行现行的制度管理体系及各细项制度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具体事项的授权范围、审批程序和责任等方面的规定，针对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再融资等重大事项均要求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保证决策的规范性，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目前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完整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专利权、商标权等资产。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并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独立，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机构，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自身的独立银行账户，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财务独立，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公司分权管理与监督职能，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董事由合法的选举程序选举产生，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干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各职能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与现有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或其控制的企业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及销售等体系，具备独立的资质，独立经营与决策，并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在以上独立性方面达到了监管的要求，公司关于独立性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07%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24 年 01 月 09 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06%	2024 年 05 月 15 日	2024 年 05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及授权延期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0.08%	2024 年 05 月 21 日	2024 年 05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08%	2024 年 07 月 08 日	2024 年 07 月 0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77%	2024 年 09 月 18 日	2024 年 09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76%	2024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谭平涛	男	50	董事长	现任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46,708,990				46,708,990	
谢新强	男	60	董事	现任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谭咏薇	女	44	董事	现任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彭洁	男	38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 年 03 月 27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3 月 27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戎晋	男	40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余亮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齐亮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郭孟焕	女	4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彭胡杨	男	37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周成林	男	43	监事	现任	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程文杰	男	31	监事	现任	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王海	男	49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王佳丽	女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张英超	女	45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19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合计	-	--	--	--	--	--	46,708,990	0	0	0	46,708,99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戎晋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谭平涛：男，197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高级经济师。1994 年 5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职于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财政局下辛店财政所，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职于上海东吴医疗净化工程公司，200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1 月，历任华康有限经理、董事长；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谢新强：男，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湖北商业高等专科学校、武汉汉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12 年 4 月至 2019 年 11 月，历任华康有限董事、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谭咏薇：女，198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海尔集团技术研发中心、上海东吴医疗净化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博锐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1 月，历任华康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上海菲歌特监事；2020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深圳华康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戎晋：男，198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5 年 8 月加入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现任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战略投资部部门负责人。2024 年 1 月 9 日起任公司董事。

余亮：男，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6 月至 2001 年 7 月，在武汉正浩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01 年 8 月至 2004 年 7 月，在湖北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任部门负责人；2004 年 8 月至 2010 年 1 月，在湖北九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主任会计师；2010 年 2 月至今，在湖北秉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郭孟焕：女，1981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在吉实富（上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任分析师；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4 月，在庆隆（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高级投资分析师；2011 年 5 月至 2016 年 7 月，在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先后任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并购投资部总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21 年 5 月，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任股权投资副总裁；2021 年 6 月至 2022 年 11 月，在武汉康健妇婴医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23 年 3 月至今，在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齐亮：男，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至 2021 年，在武汉乾坤律师事务所，担任律

师；2001 年至 2018 年，在湖北中和信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18 年至 2024 年，在湖北谦牧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24 年 12 月至今，在湖北诚智成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彭胡杨：男，198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平面方案部设计师、副经理，现任技术研发部创新研发经理。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周成林：男，198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曾就职于中石化武汉石油分公司、武汉华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综合服务部助理、主管，现任医疗耗材事业部行政副经理。2023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菲歌特监事；2024 年 2 月至今，分别任武汉康阳华、武汉康侨华的监事、执行董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绍兴康绍华监事；2024 年 7 月至今，任光谷大健康监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程文杰：男，199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12 年 12 月入伍，2017 年 12 月退伍；2018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综合服务部助理、主管，现任综合服务部副经理。2023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华康总经理及董事；2024 年 2 月至今，任武汉康阳华执行董事及财务负责人；2024 年 6 月至今，任绍兴康绍华监事；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谢新强先生，简历参见本节“2、任职情况”之“（1）董事”。

谭咏薇女士，简历参见本节“2、任职情况”之“（1）董事”。

彭沾：男，198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武汉翼达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董事长助理、投融资总监、证券事务代表；2015 年 10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公司投融资部总监；2023 年 3 月 27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王海：男，汉族，1976 年 8 月出生。2000 年至 2007 年在江苏久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09 年至 2015 年在上海德明医用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营销总监；2015 年至 2019 年 11 月，任华康有限技术部副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佳丽：女，197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湖北知音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健百乐科技发展中心；2013 年 2 月至 2019 年 11 月，历任华康有限采购部副经理、财务部副经理、副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英超：女，198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中侨（武汉）置业有限公司、武汉汇力机电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华康有限内审部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戎晋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投资部负责人	2015 年 08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余亮	湖北秉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 年 02 月 01 日		是
余亮	湖北华生税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 年 09 月 01 日		否
齐亮	湖北谦牧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8 年 01 月 01 日	2024 年 12 月 01 日	是
齐亮	湖北诚智成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24 年 12 月 01 日		是
郭孟焕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23 年 02 月 01 日		是
程文杰	深圳市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董事	2023 年 12 月 01 日		否
程文杰	武汉市康阳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否
程文杰	绍兴康绍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6 月 21 日		否
周成林	上海菲歌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12 月 07 日		否
周成林	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4 年 07 月 16 日		否
周成林	武汉市康阳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2 月 22 日		否
周成林	武汉康侨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02 月 26 日		否
周成林	绍兴康绍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4 年 06 月 21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获取分享制的薪酬体系领取薪酬，2024 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580.09 万元。

独立董事领取津贴；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	----	----	----	------	--------------	--------------

谭平涛	男	50	董事长	现任	86.61	否
谢新强	男	60	董事、总经理	现任	65.51	否
谭咏薇	女	44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82.15	否
戎晋	男	40	董事	现任	0	是
余亮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郭孟焕	女	44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齐亮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彭沾	男	39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65.2	否
王海	男	49	副总经理	现任	67.81	否
王佳丽	女	48	副总经理	现任	59.77	否
张英超	女	45	财务负责人	现任	59.15	否
彭胡杨	男	3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8.83	否
周成林	男	43	监事	现任	17.33	否
程文杰	男	31	监事	现任	16.73	否
合计	--	--	--	--	580.0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24 年 01 月 09 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8 日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及授权延期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4 年 06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30 日	2024 年 07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9 日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05 日	2024 年 11 月 06 日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开设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谭平涛	9	9	0	0	0	否	6
谢新强	9	9	0	0	0	否	6
谭咏薇	9	0	9	0	0	否	6
戎晋	9	0	9	0	0	否	5
余亮	9	2	7	0	0	否	6
齐亮	9	5	4	0	0	否	6
郭孟焕	9	2	7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确保充分讨论，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余亮、齐亮、郭孟焕	4	2024 年 03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		无异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异议
			2024 年 0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无异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	同意		无异议

				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戎晋、余亮、郭孟焕	1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无异议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谭平涛、谢新强、谭咏薇、戎晋、郭孟焕	1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无异议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40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316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1,72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2
销售人员	226
技术人员	323
财务人员	41

行政人员	247
项目管理人员	309
项目支持人员	192
运维人员	153
合计	1,7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40
大学本科	831
大专	474
中专及以下	378
合计	1,723

2、薪酬政策

公司充分考虑薪酬与岗位价值相匹配原则，兼顾各个岗位专业能力的差别，建立公平、公正、透明、有效的薪酬激励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推行“获取分享制”的薪酬激励政策，完成全员职级职等认定，M 系列、P 系列各岗位责权与薪酬进一步明确，清晰了公司内部各职能部门、条线板块的横向基准及纵向晋升通道，为人才发展打开向上拓展空间，同时依据相关法规，按时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和公积金。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员工培训计划，培训计划中包括但不限于新员工面对面集训项目、松苗新员工面对面计划（针对应届生）及项目全生命周期的实操集训等、还针对各项培训项目的不同，分别设置了更为精细化的考核指标及标准，不断丰富培训平台“华康学堂”的内容，华康学堂中不仅包含了平台赠送系列管理大师课，还有以部门为单位梳理出的各岗位专业技能课程，为员工的精准学习提供了专业的平台。为打造更立体、更专业的培训体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对于员工而言，通过线下培训项目的参与，员工自身的业务水平和岗位技能有了较大程度的提升，同时员工可以登录“华康学堂”学习其他部门梳理的岗位专业技能课程，为员工今后向其他方向发展提供了学习的资源与土壤。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五九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应充分考虑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发展情况等因素。在公司盈利、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应当按年度将可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在不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利润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时，公司必须每年进行现金分红，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当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且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内以现金的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进行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1. 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最低比例

- （1）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2.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满足以下条件，可以进行股票股利分配，股票股利的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股本规模，充分考虑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因素。

（五）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1. 公司董事会根据当前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提出可行的利润分配提案，并经全体董事会过半数通过形成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2. 独立董事在召开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前，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的提案的，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的事实、理由，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3. 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的提案的，应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通过并形成决议，如不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的事实、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4. 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后同意实施的，由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在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审核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联系，就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六）公司因本条第（四）项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逐项说明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披露，经监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

3.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分别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同时应就

此议案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八）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九）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公司资金。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3,467,9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173,395.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4,981,468.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0,154,863.00
可分配利润（元）	333,173,443.8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盈利状况良好，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在保证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提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的公司总股本 105,600,00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 2,132,100 股后的股本 103,467,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173,395 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将持续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并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资金保障。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制度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相关承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独立董事周永东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2 年 7 月 7 日至 2022 年 7 月 17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 年 7 月 19 日，公司监事会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经核查认为，列入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4)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2022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 4 名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本次激励计划，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

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222 人调整为 218 人；授予权益总量 600.00 万股保持不变，首次授予权益数量由 534.50 万股调整为 526.00 万股，预留权益数量由 65.50 万股调整为 74.00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对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6) 2022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原定将 4 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的权益调整至预留部分，现决定取消前述对预留权益的调整。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为 218 人，首次授予权益数量为 526.00 万股，预留权益数量为 65.50 万股，计划授予权益总量合计为 591.50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7) 2023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 21.69 元/股调整为 21.56 元/股。同时，根据相关规定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并确定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 2023 年 7 月 3 日，以 21.5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4 名激励对象授予 65.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对本次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8) 2023 年 7 月 4 日至 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9)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作废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26.17 万股。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本次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326.17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作废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总人数调整为 257 人（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196 人，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61 人），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调整为 265.34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233.50 万股，预留授予 31.84 万股）。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发表了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彭沾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20.21	184,900	0	0	21.56	92,450
张英超	财务负责人	0	0	0	0	0	0	20.21	100,000	0	0	21.56	5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284,900	0	0	--	142,45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其职责、贡献挂钩的考核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根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对照年度生产经营和效益指标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和优化，以不断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和内部管理的要求。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梳理了公司制度文件。公司将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建设，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时间后，未得到整改；③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④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⑤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财务报告的内部监督无效。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或无效；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和财务报告相关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①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重大事项违反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给公司造成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③出现重大安全生产事故；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给公司造成按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重要缺陷：①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或决策程序出现失误，给公司造成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损失；②违反公司规程或标准操作程序，形成损失；③出现较大安全生产事故；④重要业务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较大缺陷；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其他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10%。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错报<利润总额的 10%。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5%。	重大缺陷：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10%。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10%。一般缺陷：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华康洁净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管控的重点排污及管控单位。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按现行规范和客户需求，提供净化系统集成服务，以及医疗设备、耗材销售，主要活动是设计、采购、装配集成、调试、运维管理等工作。其中主要设备和材料由公司直接对外采购，部分装饰装修材料、定制化配件产品由子公司湖北菲戈特、孙公司上海菲歌特负责生产。除湖北菲戈特、上海菲歌特外，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分公司不涉及生产活动。

湖北菲戈特主要进行电解钢板、送风口的加工与销售，不属于重污染企业，其主要工序为剪切、锻压、折弯、焊接、装配、抛光、静电喷涂、烘干、打包，总体工艺较为简单，湖北菲戈特生产过程中喷涂环节产生的污染物、废气排放量较小。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湖北菲戈特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和严格的作业程序进行相应处理。湖北菲戈特主要环保设备运行情况如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设备	运行情况
生产车间	喷塑粉尘	滤芯式回收+15m2#排气筒	运行良好
生产车间	燃烧废气	设置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	运行良好
生产车间	固化有机废气	设置喷淋塔+UV 光解装置+活性炭吸附+15m2#排气筒	运行良好
生产车间	木料粉尘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运行良好

上海菲歌特主要产品为医用设备带、吊桥、吊塔、无影灯，其生产活动主要涉及剪切、组装，没有废气、废水等污染物的排放，组装过程仅产生少量废液，可以进行循环使用，不会对环境造成重大影响。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并且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努力提升经营业绩和企业绩效的同时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高度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切实维护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利益，不断完善并深化社会责任理念，将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发展战略中，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一）股东及投资者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制定了符合公司发展要求的各项规章制度，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议事规则，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运作，同时积极履行信披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和公平，实现公司、股东、员工长期和谐发展。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现场调研、深交所互动平台沟通、电话沟通、邮件，有效提升了公司与股东、投资者的交流深度和广度，充分有效地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并实施了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坚持与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尊重员工，想员工所想，思员工所思，维护和保障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把员工发展放在重要位置，以鼓励员工在公司长期发展。

1、改善办公环境，满足人员扩增需求。公司新总部大楼设有办公区、会议室、报告厅、企业展厅、员工餐厅、员工活动区及健身房、地下停车库等功能区域，就近配套了员工公寓式宿舍，作为公司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的新载体，将为公司发展新阶段提供重要支撑。

2、完善员工薪资福利体系、为员工组织健康体检、团建等，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2024 年完成全员岗位能力测评，各岗位职责与薪酬进一步明确，清晰了公司内部各职能部门、条线板块的横向基准及纵向晋升通道，为人才发展打开向上拓展空间。

3、为员工提供优厚的福利政策。三八妇女节、中秋节、春节等节日，公司均会发放礼品；为员工提供餐费补贴、节日物资、旅游奖励、就医帮助和生病住院慰问金或物资等，为员工解决子女入学问题，根据岗位分类，为部分员工购买意外保险。

4、公司设立了“永续发展计划”，根据员工的实际能力和发展潜力及员工的个人愿望，把员工放到合适的位置，定期提供培训，发挥其最大潜力，使员工的个人发展愿望与企业的发展步调一致。

5、建立沟通机制，充分利用网络技术，建立公司网站、公众号等方式。让员工了解到企业阶段工作目标，企业也能及时了解到员工的困难及想法，通过双向沟通机制，让员工感到企业的重视和参与。员工也能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其它会议形式，参与平等沟通，保护劳动者权益。

（三）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专注于净化领域，形成独特优势，实现各利益相关方价值的理念，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不断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合作，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的合法权益，从而建立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对供应链的管理上，严格把关供应商的准入门槛，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不断优化供应商队伍，与供应商保持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不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及服务，并致力于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为客户、社会创造更大价值的同时，与供应商、客户携手共进，互相监督持续改善，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贯穿于企业经营和管理的各个环节，实现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四）坚持党建领航，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坚持党建引领、文化创新，将党建工作与日常经营有机融合。2024 年，公司党支部升格为党委；公司党组织发展预备党员 2 名，报上级党委批准考察重点培养对象 2 名。本年度参加 3 次高新区“光谷城建 DNA+”建筑业联盟联合主题党日活活动，组织多次特色主题活动。工会组织了先进员工及其家属参加国内旅游活动，园区等主办的“牵手”联谊活动等。

（五）社会公益

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重视与社会各方建立良好的公共关系，与政府保持联系并接受监督，履行纳税人义务，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支持地区建设，为推进和谐社会贡献自己的力量。公司通过各地教育基金会、共青团委员会等向学校捐赠；资助贫困学生并发放助学金；向医院捐赠物资等。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谭平涛	关于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相应调整。(2) 除上述锁定期外，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限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应遵守前述限制性规定。(3) 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违规减持所得的收益归属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的收益及时上缴公司的，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等额于违规减持所得收益的部分扣留并归为公司所有。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025 年 7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胡小艳	关于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相应调整。(2) 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违规减持所得的收益归属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的收益及时上缴公司的，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等额于违规减持所得收益的部分扣留并归为公司所有。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025 年 7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相应调整。（2）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违规减持所得的收益归属公司所有，如本单位未将违规减持所得的收益及时上缴公司的，公司有权将应付本单位现金分红中等额于违规减持所得收益的部分扣留并归为公司所有。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025 年 7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谭平涛、胡小艳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且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如超过上述期限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2）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公司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3）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本人将违反承诺减持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由公司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原因，本人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单位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单位减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如超过上述期限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单位承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2）本单位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公司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3）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本单位应将违反承诺减持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由公司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原因，本单位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单位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单位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

			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2）本单位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公司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3）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本单位应将违反承诺减持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由公司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原因，本人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日		行中
	王长颖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相应调整。（2）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且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3）除上述锁定期外，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限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应遵守前述限制性规定。（4）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违规减持所得的收益归属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的收益及时上缴公司的，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等额于违规减持所得收益的部分扣留并归为公司所有。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本公司将极力敦促本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3、若本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稳定股价预案》作出的相应承诺。4、若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本公司未遵守上述承诺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谭平涛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本人将极力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按照本人最低应增持金额减去本人已实际用于增持股票金额（如有）的差额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承诺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谭平涛、谢新强、谭咏薇、王海、王长颖、于洋、向元林、王佳丽、张英超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本人将极力敦促公司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3、本人将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不履行承诺。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按照本人最低应增持金额减去本人已实际用于增持股票金额（如有）的差额扣留应付本人相应税后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承诺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2年01月28日	2025年1月27日	正常履行中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2）利润分配的方式。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应充分考虑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发展情况等因素。在公司盈利、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3）现金分红的条件。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时，公司必须每年进行现金分红，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当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且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内以现金的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进行现金分配股利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最低比例：1）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未来12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4）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	2022年01月2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到 20%。(5) 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满足以下条件, 可以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股票股利的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股本规模, 充分考虑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因素。 (6)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原则上应当按年度将可分配利润进行分配, 在不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前提下,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7) 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1) 公司董事会根据当前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 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 提出可行的利润分配提案, 并经全体董事会过半数通过形成利润分配方案, 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2) 独立董事在召开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前, 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 同意利润分配的提案的, 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 如不同意利润分配提案, 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 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 必要时, 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3) 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 同意利润分配的提案的, 应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通过并形成决议, 如不同意利润分配提案, 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 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 必要时, 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4) 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后同意实施的, 由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 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在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审核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 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联系, 就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8)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机制。1)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 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 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2)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 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3)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分别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同时应就此议案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董事会应在前述行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司法机关依法认定后 5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启动回购承诺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 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履行信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承诺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与自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如上市后公司股票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价格相应进行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赔偿金额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为准。（3）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谭平涛、胡小艳	招股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赔偿金额按中国证监会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为准。（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从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谭平涛、谢新强、谭咏薇、王海、王长颖、于洋、向元林、程志勇、余亮、周永东、余砚新、张海容、徐永久、马德刚、王佳丽、张英超	招股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直接经济损失。赔偿金额按中国证监会或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为准。（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的承诺	本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谭平涛、胡小艳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	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	2022 年 01	长期	正常

		的承诺	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月 28 日		履行中
	谭平涛、谢新强、谭咏薇、王海、王长颖、于洋、向元林、程志勇、余亮、周永东、余砚新、王佳丽、张英超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全力支持和配合公司规范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如有），直至履行承诺时止。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谭平涛、胡小艳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亦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签署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现金分红，直至履行承诺时止。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未履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停止现金分红、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谭平涛、胡小艳	相关责任主体	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2022	长期	正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事宜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由公司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原因，本人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将尽快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3）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并同意将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或股份减持所得现金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年 01 月 28 日		常履行中
	谭平涛、谢新强、谭咏薇、王海、王长颖、于洋、向元林、程志勇、余亮、周永东、余砚新、张海容、徐永久、马德刚、王佳丽、张英超	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由公司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原因，本人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将尽快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3）本人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并同意将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或股份减持所得现金（如有）或薪酬（如有）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公开承	本单位/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	2022 年 01	长期	正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重庆金浦医疗健康服务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岩	诺的约束措施	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单位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由公司及时、充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原因，本单位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3）本单位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并同意将本单位应得的现金分红或股份减持所得现金由公司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单位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月 28 日		履行中
	谭平涛、胡小艳、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单位/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不为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关联方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2、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关联方将减少并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时，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关联方将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保证不发生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资产，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本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对公司作出赔偿。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谭平涛、谢新强、谭咏薇、王海、王长颖、于洋、向元林、程志勇、余亮、周永东、余砚新、张海容、徐永久、马德刚、王佳丽、张英超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单位/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不为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关联方在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2、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关联方将减少并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时，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关联方将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保证不发生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资产，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本人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对公司作出赔偿。	2022 年 01 月 2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谭平涛、胡小艳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或者参与和公司（包括其全资或者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经营活动；2、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含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下同）不会直接或者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新设、收购中国境内外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受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键管理人员）参与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相似的、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和经营活动；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人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本人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公司在同等商业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权益），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承诺将约束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5、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2年01月2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谭平涛、胡小艳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3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谭平涛、谢新强、谭咏薇、戎晋、余亮、齐亮、郭孟焕、王佳丽、张英超、王海、彭洁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	2023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谭平涛、胡小艳	参与可转债发行认购相关事项的承诺	1、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2、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接受承诺约束，并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全部归华康医疗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3年 05月 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可转债发行认购相关事项的承诺	1、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存在减持华康医疗股票的情形，本公司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2、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减持华康医疗股票的情形，本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华康医疗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华康医疗所有，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3年 05月 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谭平涛、谢新强、谭咏薇、戎晋、余亮、齐亮、郭孟焕、彭胡杨、程文杰、周成林、王佳丽、张英超、王海、彭沾	参与可转债发行认购相关事项的承诺	1、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2、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接受承诺约束，并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全部归华康医疗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3年 05月 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	2022	2027	正

励承诺			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年 07 月 07 日	年 7 月 28 日	常 履 行 中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2 年 07 月 07 日	2027 年 7 月 28 日	正 常 履 行 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	[注 1]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	[注 2]

[注 1] (1)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符合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提前清偿，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在进行流动性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 企

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对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在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在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解释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租赁准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租赁准则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自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注 2] (1)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解释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不再计入“销售费用”科目。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8,548,805.59	8,270,412.52
销售费用	-8,548,805.59	-8,270,412.52
2024 年 1-11 月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5,083,351.76	4,761,986.83
销售费用	-5,083,351.76	-4,761,986.83

2、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4 年 2 月，本公司设立武汉康阳华。该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拥有对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康阳华的净资产为 0.00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 0.00 元。

2024 年 2 月，本公司设立武汉康砺华。该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拥有对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康砺华的净资产为 0.00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 0.00 元。

2024 年 6 月，本公司设立绍兴康绍华。该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拥有对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康绍华的净资产为 0.00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 0.00 元。

2024 年 7 月，本公司与武汉光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光谷大健康。该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8,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8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光谷大健康的净资产为 84,210,237.55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789,762.45 元。

2、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指因破产、歇业、到期解散等原因而注销减少的子公司)

深圳华康软件由于业务未实际开展，2024 年 5 月 6 日该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解散。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8 日清算完毕，并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杰、莫文凯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4 年 9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 135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2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 (仲裁) 审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 (仲裁) 判决执行 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2017 年 9 月 28 日、2018 年 8 月 20 日，公司与兰州第一人民医院（以下简称“兰州一医”）分别签订《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手术净化设	2,534.71	否	2024 年 3 月 2 日，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正式立案，案号：(2024)甘 0103 民初 1465 号。2024 年 5 月 7 日，双方已经达成调解。调	无重大影响	已执行调解结果，分阶段回		

备采购项目合同书》和《医疗业务综合楼 NICU、PICU、儿童病区及产科手术室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书》。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全部施工内容并已通过竣工验收、审计结算。最终审计结算总金额为 59,519,508.67 元。项目已投入使用超过两年，兰州一医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全部结算款。			解方案：被告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支付原告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不含质保金)共 18,683,752.643 元，自 2024 年 5 月起至 2026 年 6 月底止(共 26 月)，每个自然月月底最后一天前支付 70 万元，剩余 483,752.643 元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前付清。		款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事项	1,593.4	否	待开庭、尚在审理、已结案	无重大影响	部分待开庭、部分尚在审理过程中、其他已结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事项	1,643.07	否	待开庭、尚在审理、已结案	无重大影响	部分待开庭、部分尚在审理过程中、其他已结案。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 交易 方	关联 关系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关联 交易 价格	关联 交易 金额 （万元）	占同 类交 易金 额比 例	获 批 的交 易额 度（ 万元）	是否 超过 获 批 额 度	关联 交易 结 算 方 式	可 获 得 的 同 类 交 易 市 价	披 露 日 期	披 露 索 引
关联方华平祥晟(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谭咏薇于 2023	向关联方购买产品	采购产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000	否	现金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司	年 11 月成为华平祥晟股东（持股 5%），且谭咏薇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谭平涛为兄妹关系。												）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
合计		--	--	0	--	1,000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以上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未实际发生。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额度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申请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 年。

以上授信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票据、开立国际信用证、开立国内信用证和贸易融资等授信业务，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谭平涛先生、胡小艳女士的担保、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担保、公司应收账款质押担保等。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谭平涛先生、胡小艳女士作为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2、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武汉光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谷健康投”）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该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8,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80.00%；光谷健康投认缴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0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谭平涛先生、胡小艳女士为公司潜在回购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6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北菲戈特	2024 年 04 月 27 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额度合计 (A1+B1+C1)		发生额合计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800	7,800	0	0
合计		11,800	7,8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 订立 公司 方名 称	合同订 立对方 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 签订 日期	合同涉及资 产的账面价 值（万元） （如有）	合同涉 及资产 的评估 价值（万 元） （如有）	评估 机构 名称 （如有）	评估 基准 日 （如有）	定价 原则	交易价格 （万元）	是否 关联 交易	关联 关系	截至 报告 期末 的执 行情 况	披露 日期	披露索引
武汉 华康 世纪 医疗 股份 有限 公司	潜山市 卫生健 康委员 会	潜山市立医院综合 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潜山市立医院新 区医疗专项工程）	2024 年 01 月 05 日	6,761.91		无		市场 定价	6,761.91	否	无	完工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 告》（公告编号：2024-068）
武汉 华康 世纪 医疗 股份 有限 公司	襄阳市 卫生健 康委员 会	同济襄阳医院医疗 专项设计施工一体 化	2024 年 03 月 10 日	12,433.1		无		市场 定价	12,433.1	否	无	在建	2024 年 02 月 27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项目中标的 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武汉 华康 世纪 医疗 股份 有限 公司	大连英 歌石科 技产业 发展有 限公司	大连英歌石科学城 实验室工艺项目 （一期首开区）一标 段（A1-03、17、 18，A3-11 地块） 施工建设工程	2024 年 05 月 24 日	7,768.74		无		市场 定价	7,768.74	否	无	在建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 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 038）
武汉 华康 世纪	赣州市 人民医 院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 医院赣州医院（蓉 江院区）（一期）	2024 年 04 月 08	11,180.04		无		市场 定	11,180.04	否	无	在建	2024 年 03 月 13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

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净化工程、医用气体工程	日					价					日	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市镜湖健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绍兴市人民医院镜湖总院建设项目净化系统	2024年03月31日	12,222.29		无		市场定价	12,222.29	否	无	完工	2024年03月19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4年3月19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	江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医疗专项配套设备材料采购及安装项目	2024年07月19日	7,399.96		无		市场定价	7,399.96	否	无	完工	2024年06月14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4年6月14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新昌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新昌县人民医院迁建工程医用净化项目	2024年01月26日	8,171.08		无		市场定价	8,171.08	否	无	完工	2023年12月27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3年12月27日披露的《关于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117）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东方医院（同济大学附属东方医院）	上海市张江区东方医院心脏病国家重点实验室装修工程	2024年06月10日	7,976		无		市场定价	7,976	否	无	完工	2024年05月29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4年5月29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第四人民医院	重庆市第四人民医院科学城院区建设项目（一期）医疗专项工程	2024年05月27日	8,136.89		无		市场定价	8,136.89	否	无	在建	2024年05月09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4年5月9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应急医学中心项目净化工程	2024年04月26日	6,603.26		无		市场定价	6,603.26	否	无	在建	2024年03月27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4年3月27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宝鸡市妇幼保健院	宝鸡市妇幼保健院高新分院建设项目、宝鸡市儿童医院高新分院建设项目(特殊医疗区域装饰装修)工程总承包	2024年08月26日	6,305		无		市场定价	6,305	否	无	在建	2024年07月22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4年7月22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自贡市内自同城区区域医疗中心、自贡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建设项目、川南心脑血管疾病紧急救援中心建设项目、川南灾害医学紧急救治中心项目净化区装修安装工程标段	2024年09月25日	5,899.91		无		市场定价	5,899.91	否	无	在建	2024年08月30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4年8月30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第二医疗综合大楼洁净手术部及中心ICU工程	2024年10月22日	10,599.92		无		市场定价	10,599.92	否	无	在建	2024年10月08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4年10月08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麻江县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麻江县人民医院迁建建设项目、麻江县中医院建设项目医疗专项工程	2024年10月15日	6,000		无		市场定价	6,000	否	无	在建	2024年10月10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24年10月10日披露的《关于项目中标及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武汉	昆明市	五华区人民医院暨	2024	5,702.71		无		市	5,702.71	否	无	在	2024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五华区科技产业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五华区康养中心建设项目净化工程二标段	年 10 月 30 日					场定价				建	年 09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东平县人民医院	东平县医疗中心建设项目特殊科室医疗专项工程	2024 年 11 月 29 日	5,923.61		无		市场定价	5,923.61	否	无	在建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医院三级综合医院迁建项目-医疗专项净化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2024 年 11 月 28 日	5,959.8		无		市场定价	5,959.8	否	无	在建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科学院大学宁波华美医院医疗综合大楼建设项目 ICU、手术部、供应中心、静配中心等净化工程	2024 年 11 月 25 日	9,345.11		无		市场定价	9,345.11	否	无	在建	2024 年 11 月 01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咸宁市勘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济咸宁医院建设项目医疗专项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2024 年 11 月 28 日	6,728.93		无		市场定价	6,728.93	否	无	在建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100）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含本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议案。

2、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披露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上市保荐书》、《发行保荐书》、《法律意见书》等。

3、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收到关于《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20093 号），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提交审核问询函回复。

4、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收到关于《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20132 号），并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提交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

5、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3 年第 88 次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6、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0 号），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7、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及授权延期的议案》；

8、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明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0 万元（含本数），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华医转债”，债券代码为“123251”等，同步披露《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保荐书》、《法律意见书》等。

9、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披露《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上市保荐书》、《法律意见书》，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5 年 1 月 9 日。

（二）回购公司股份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含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在境内发行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28.00 元/股（含本数）。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将在回购价格上限范围内择机实施股份回购。

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3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3%，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20.84 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21.0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4,981,468.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676,500	52.72%				- 1,028,500	- 1,028,500	54,648,000	51.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5,676,500	52.72%				- 1,028,500	- 1,028,500	54,648,000	51.7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843,860	5.53%				- 1,028,500	- 1,028,500	4,815,360	4.5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832,640	47.19%						49,832,640	47.1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9,923,500	47.28%				1,028,500	1,028,500	50,952,000	48.25%
1、人民币普通股	49,923,500	47.28%				1,028,500	1,028,500	50,952,000	48.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5,600,000	100.00%						105,6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无锡国联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 1,056,000 股，本期转融通出借归还 27,500 股，上述股份归还后重新计入限售流通股。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于 2024 年 2 月 8 日（星期四）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为 1 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05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谭平涛	46,708,990			46,708,9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7 月 28 日
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815,360			4,815,36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7 月 28 日
胡小艳	3,123,650			3,123,65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7 月 28 日
无锡国联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28,500	27,500 ¹	1,056,000	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	已于 2024 年 2 月 8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合计	55,676,500	27,500	1,056,000	54,648,000	--	--

注：1 无锡国联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 1,056,000 股，本期转融通出借归还 27,500 股，上述股份归还后重新计入限售流通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 12 月 23 日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2、本次发行的可转	7,500,000	2025 年 01 月 09 日	7,500,000	2030 年 12 月 22 日	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5 年 01 月 07 日

		债票面利率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上市公告书》 (2025-002)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220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7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5,0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75,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7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5年1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医转债”，债券代码“123251”。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数量	况	份数量	份数量		
谭平涛	境内自然人	44.23%	46,708,990	0	46,708,990	0	质押	12,000,00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6.31%	6,661,246	0	0	6,661,246	不适用	0
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6%	4,815,360	0	4,815,360	0	不适用	0
胡小艳	境内自然人	2.96%	3,123,650	0	3,123,650	0	质押	3,000,000
无锡国联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056,000	27,500	0	1,056,0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道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918,352	832,552	0	918,352	不适用	0
国联证券资管一浦发银行一国联华康医疗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6%	694,804	0	0	694,804	不适用	0
张诗铭	境内自然人	0.50%	525,100	282,700	0	525,100	不适用	0
陈海杰	境内自然人	0.47%	500,000	500,000	0	500,000	不适用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博道成长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434,900	265,700	0	434,9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		国联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国联华康医疗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因参与公司战						

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略配售成为前 10 名股东。国联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国联华康医疗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限售期为 2022 年 1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 月 28 日。 无锡国联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因参与公司战略配售成为前 10 名股东，无锡国联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限售期为 2022 年 1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 月 28 日。 除此之外，未与该部分股东约定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谭平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胡小艳女士是谭平涛先生的配偶，是实际控制人之一； 2、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胡小艳女士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6,661,246	人民币普通股	6,661,246
无锡国联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6,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道远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8,352	人民币普通股	918,352
国联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国联华康医疗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94,804	人民币普通股	694,804
张诗铭	525,100	人民币普通股	525,100
陈海杰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道成长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34,9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900
李振宇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6,000
沈邹道源	349,700	人民币普通股	349,7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张诗铭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410,4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4,700 股，合计持股 525,100 股； 2、李振宇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400,000 股，通过普通		

	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合计持股 400,000 股。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无锡国联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1,028,500	0.97%	27,500	0.03%	1,056,000	1.00%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谭平涛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谭平涛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2、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谭平涛	本人	中国	否
胡小艳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谭平涛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2、任职情况”；胡小艳女士，任职于公司总经办，兼任武汉康汇投资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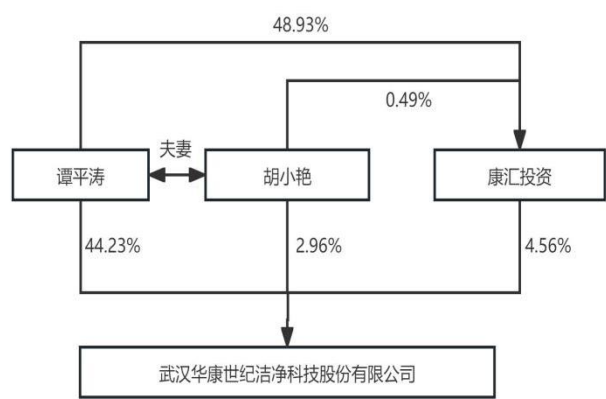
	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11 月 06 日	1,785,700 股至 2,500,000	1.69%至 2.37%	5,000 万元（含）至 7,000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1 日-2025 年 11	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238,000	

	股		(含)	月 20 日			
--	---	--	-----	--------	--	--	--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不适用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谭平涛	境内自然人	3,138,803	313,880,300.00	41.85%
2	胡小艳	境内自然人	222,351	22,235,100.00	2.96%
3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16	3,601,600.00	0.48%
4	李振宇	境内自然人	28,473	2,847,300.00	0.38%
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341	2,534,100.00	0.34%
6	沈邹道源	境内自然人	24,893	2,489,300.00	0.33%
7	廖嘉坤	境内自然人	23,590	2,359,000.00	0.31%
8	林涛	境内自然人	23,031	2,303,100.00	0.31%
9	雷道园	境内自然人	22,935	2,293,500.00	0.31%

10	刘衍香	境内自然人	21,355	2,135,500.00	0.28%
----	-----	-------	--------	--------------	-------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282382	1.946933	17.23%
资产负债率	57.33%	39.32%	18.01%
速动比率	1.930091	1.676881	15.1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767.79	9,084.44	-36.5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06%	13.78%	-7.72%
利息保障倍数	4.565513	12.667998	-63.9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880980	-13.501219	34.2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658238	15.094332	-55.89%
贷款偿还率	59.02%	20.37%	38.65%
利息偿付率	98.93%	96.18%	2.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5]515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杰、莫文凯

审计报告正文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洁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康洁净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康洁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华康洁净公司主要从事净化系统集成业务，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70,783.08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华康洁净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华康洁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评价华康洁净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对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核对销售合同、发票、完工验收证明及银行单据等支持性文件；
- (4) 区别产品销售类别和华康洁净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分析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 (5) 结合应收账款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实施函证及访谈程序；
-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送货单及客户收货回执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康洁净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98,813.64 万元，坏账准备为 35,162.28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4) 以抽样方式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5) 抽查了期后应收账款回款的银行回单、银行对账单、记账凭证等资料，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康洁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康洁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华康洁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康洁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

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康洁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康洁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华康洁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7,947,259.79	267,939,052.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50,16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62,099.07	23,710,559.31
应收账款	1,636,513,574.86	1,371,620,009.09
应收款项融资	572,502.00	772,224.69
预付款项	16,276,869.56	18,347,140.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086,973.51	15,637,802.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08,182,005.02	274,909,613.7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7,182,211.73	73,184,017.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327,066.61	68,103,979.66
流动资产合计	3,397,800,728.82	2,114,224,400.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291,861.35	4,538,155.13
固定资产	566,730,770.64	578,226,954.16
在建工程	49,555,280.75	25,298,009.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427,769.45	21,133,392.08
无形资产	67,811,978.76	66,963,458.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5,336,731.89	8,513,156.07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48,145.56	4,384,267.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680,032.56	56,555,494.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59,457.39	632,3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8,542,028.35	776,245,186.90
资产总计	4,226,342,757.17	2,890,469,587.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6,963,234.30	409,545,194.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187,139.00	71,500,000.00
应付账款	577,056,721.90	252,864,029.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29,938,828.72	222,254,276.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750,610.42	41,721,472.06
应交税费	27,090,609.56	16,857,001.15
其他应付款	14,090,748.29	12,360,267.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307,268.77	5,825,252.63
其他流动负债	69,322,748.74	52,998,196.77
流动负债合计	1,488,707,909.70	1,085,925,689.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1,157,182.60	
应付债券	724,217,739.6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507,847.43	12,863,354.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887,138.28	9,609,764.00
递延收益	27,392,496.66	28,154,502.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4,162,404.63	50,627,620.41
负债合计	2,422,870,314.33	1,136,553,310.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5,600,000.00	105,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0,267,307.2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54,966,766.96	1,281,787,769.49
减：库存股	4,982,068.7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891,271.53	34,694,027.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1,887,118.33	331,834,479.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8,630,395.33	1,753,916,276.82
少数股东权益	4,842,047.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3,472,442.84	1,753,916,276.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26,342,757.17	2,890,469,587.02

法定代表人：谭平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英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1,414,459.62	249,828,227.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62,099.07	10,254,559.31
应收账款	1,544,027,835.13	1,284,955,094.41
应收款项融资	572,502.00	772,224.69
预付款项	17,729,320.81	24,928,878.56
其他应收款	111,876,621.63	59,833,864.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88,028,164.29	246,284,395.4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6,367,106.73	72,526,346.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022,796.15	63,840,121.69
流动资产合计	3,291,700,905.43	2,013,223,712.2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5,160,494.49	96,210,494.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291,861.35	4,538,155.13
固定资产	481,503,431.94	522,412,846.75
在建工程	8,517,198.14	8,517,198.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637,721.85	21,133,392.08
无形资产	15,243,806.75	15,769,708.8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5,336,731.89	8,513,156.07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26,075.91	4,205,11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232,833.19	57,132,653.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7,256.64	59,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0,417,412.15	748,492,316.24
资产总计	4,112,118,317.58	2,761,716,028.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9,928,509.72	351,374,091.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212,085.80	89,633,324.74
应付账款	574,767,832.02	250,254,035.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29,565,085.15	220,858,658.75
应付职工薪酬	28,587,206.42	37,364,733.25
应交税费	22,283,508.19	10,468,727.79
其他应付款	13,986,292.35	10,999,061.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31,782.86	5,825,252.63
其他流动负债	69,274,162.07	52,816,766.49
流动负债合计	1,463,136,464.58	1,029,594,651.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1,157,182.60	
应付债券	724,217,739.6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94,858.93	12,863,354.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887,138.28	9,609,764.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9,456,919.47	22,473,118.35
负债合计	2,362,593,384.05	1,052,067,770.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5,600,000.00	105,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0,267,307.2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54,574,979.62	1,281,395,982.15
减：库存股	4,982,068.7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891,271.53	34,694,027.60
未分配利润	333,173,443.87	287,958,248.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9,524,933.53	1,709,648,258.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12,118,317.58	2,761,716,028.44
------------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07,830,845.99	1,601,565,426.90
其中：营业收入	1,707,830,845.99	1,601,565,426.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18,197,129.04	1,412,467,504.87
其中：营业成本	1,111,646,237.84	1,000,900,504.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748,884.68	6,437,466.61
销售费用	167,530,531.73	172,773,552.94
管理费用	146,094,714.43	147,958,522.91
研发费用	57,673,214.18	76,714,620.70
财务费用	22,503,546.18	7,682,837.29
其中：利息费用	22,036,134.70	10,376,556.44
利息收入	1,142,382.56	3,725,506.32
加：其他收益	4,959,762.37	3,954,136.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5,727.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166.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261,032.00	-71,668,980.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52,421.75	-5,133,983.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26,218.78	313,500.27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456,411.02	122,798,323.25
加：营业外收入	893,313.62	617,516.43
减：营业外支出	779,601.39	2,342,203.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570,123.25	121,073,635.81
减：所得税费用	11,918,193.21	13,743,295.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51,930.04	107,330,339.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51,930.04	107,330,339.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809,882.53	107,330,339.88
2.少数股东损益	-157,952.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651,930.04	107,330,339.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809,882.53	107,330,339.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952.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3	1.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4	1.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谭平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英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68,426,465.10	1,518,498,275.21
减：营业成本	1,125,024,798.44	992,407,581.20
税金及附加	10,998,589.49	4,837,745.21
销售费用	157,799,952.65	167,774,822.85
管理费用	124,147,096.66	131,679,760.26
研发费用	51,518,393.96	73,714,387.20
财务费用	20,971,870.53	7,619,102.52
其中：利息费用	20,404,470.72	10,040,174.44
利息收入	1,004,137.85	3,421,810.13
加：其他收益	2,534,032.42	1,917,025.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43,660.01	6,235,727.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756,250.10	-67,770,399.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55,499.85	-3,793,634.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25,047.72	183,058.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269,433.55	77,236,653.98
加：营业外收入	891,613.10	583,054.88
减：营业外支出	747,633.21	2,023,799.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413,413.44	75,795,909.58
减：所得税费用	10,440,974.10	6,441,443.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972,439.34	69,354,466.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972,439.34	69,354,466.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972,439.34	69,354,466.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4,766,407.77	1,420,341,324.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119,319.86	63,539,20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7,885,727.63	1,483,880,528.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7,955,223.06	1,042,458,259.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5,760,817.96	278,131,618.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755,152.46	100,459,461.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852,191.91	250,191,49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0,323,385.39	1,671,240,83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562,342.24	-187,360,309.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85,054.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52,166.42	79,062.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52,166.42	411,864,117.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805,123.49	547,410,068.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805,123.49	557,410,068.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52,957.07	-145,545,951.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8,045,701.52	509,133,324.7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3,045,701.52	509,133,324.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4,5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236,994.41	23,047,671.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57,845.82	13,961,692.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994,840.23	137,009,363.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050,861.29	372,123,961.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2,760,246.46	39,217,70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548,512.45	133,330,812.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5,308,758.91	172,548,512.4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9,778,096.74	1,387,529,693.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19,389.40	58,642,16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6,697,486.14	1,446,171,859.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3,192,993.42	1,043,388,811.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909,985.66	234,891,147.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436,610.29	85,936,655.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058,658.52	236,790,13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2,598,247.89	1,601,006,74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99,238.25	-154,834,888.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39.99	4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85,054.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50,151.42	10,999.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3,894.44	4,925,568.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70,385.85	416,721,622.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954,813.48	488,760,907.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720,000.00	37,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57,473.87	8,441,160.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932,287.35	535,102,068.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161,901.50	-118,380,445.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11,020,754.72	45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07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1,683,829.89	45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4,5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868,549.93	22,829,504.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14,345.83	13,315,569.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282,895.76	136,145,07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400,934.13	314,854,925.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4,338,270.88	41,639,591.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437,687.86	112,798,096.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8,775,958.74	154,437,687.8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600,000.00				1,281,787,769.49				34,694,027.60		331,834,479.73		1,753,916,276.82		1,753,916,276.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600,000.00				1,281,787,769.49				34,694,027.60		331,834,479.73		1,753,916,276.82		1,753,916,276.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67,307.27	-26,821,002.53	4,982,068.76			6,197,243.93		50,052,638.60		44,714,118.51	4,842,047.51	49,556,166.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809,882.53		66,809,882.53	-157,952.49	66,651,930.04
（二）所				20,267,307	-	4,982,068							-	5,000,000	-

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7	26, 821, 002. 5 3	. 76							11, 535, 764. 0 2	. 00	6, 535, 764. 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 000, 000. 00	5, 000, 000 . 00	5, 000, 000. 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 267, 307 . 27									20, 267, 307. 2 7		20, 267, 307. 2 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6, 821, 002. 5 3								- 26, 821, 002. 5 3		- 26, 821, 002. 5 3
4. 其他						4, 982, 068 . 76							- 4, 982, 068. 76		- 4, 982, 068. 76
（三）利润分配									6, 197, 243. 93		- 16, 757, 243. 93		- 10, 560, 000. 0 0		- 10, 560, 000. 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6, 197, 243. 93		- 6, 197, 243. 9 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 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0, 560, 000. 00		- 10, 560, 000. 0 0		- 10, 560, 000. 0 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额	105,600,000 .00		20,267,307 .27	1,254,966,76 6.96	4,982,068 .76			40,891,271 .53		381,887,118 .33		1,798,630,39 5.33	4,842,047 .51	1,803,472,44 2.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 数 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其 他	专 项	盈余公积	一 般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风险准备				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600,000.00				1,274,271,982.06				27,758,581.00		245,167,586.45		1,652,798,149.51		1,652,798,149.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600,000.00				1,274,271,982.06				27,758,581.00		245,167,586.45		1,652,798,149.51		1,652,798,149.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5,787.43				6,935,446.60		86,666,893.28		101,118,127.31		101,118,127.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330,339.88		107,330,339.88		107,330,339.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15,787.43								7,515,787.43		7,515,787.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15,787.43								7,515,787.43		7,515,787.43
4. 其他															
（三）利润									6,935,446.60		-20,663,446.60		-13,728,000.00		-13,728,000.00

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935,446.60		-6,935,446.6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28,000.00		-13,728,000.00		-13,728,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	105,600,000.0				1,281,787,769.4			34,694,027.6		331,834,479.7		1,753,916,276.8		1,753,916,276.8

末余额	0			9			0		3		2		2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600,000.00				1,281,395,982.15				34,694,027.60	287,958,248.46		1,709,648,258.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600,000.00				1,281,395,982.15				34,694,027.60	287,958,248.46		1,709,648,258.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67,307.27	-26,821,002.53	4,982,068.76			6,197,243.93	45,215,195.41		39,876,675.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972,439.34		61,972,439.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67,307.27	-26,821,002.53	4,982,068.76						-11,535,764.0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67,307.27								20,267,307.2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821,002.53							-26,821,002.53
4. 其他					4,982,068.76						-4,982,068.76
（三）利润分配								6,197,243.93	-16,757,243.93		-10,5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97,243.93	-6,197,243.9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560,000.00		-10,56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600,000.00		20,267,307.27	1,254,574,979.62	4,982,068.76			40,891,271.53	333,173,443.87		1,749,524,933.5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600,000.00				1,273,880,194.72				27,758,581.00	239,267,229.04		1,646,506,004.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600,000.00				1,273,880,194.72				27,758,581.00	239,267,229.04		1,646,506,004.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515,787.43				6,935,446.60	48,691,019.42		63,142,253.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354,466.02		69,354,466.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7,515,787.43							7,515,787.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7,515,787.43							7,515,787.4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35,446.60	-20,663,446.60		-13,72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35,446.60	-6,935,446.6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13,728,000.00		-13,728,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600,000.00				1,281,395,982.15				34,694,027.60	287,958,248.46		1,709,648,258.21

三、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武汉华康世纪洁净室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有限),华康有限以 2019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康医疗),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经 2025 年 3 月 5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公司中文名称由“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100682300843F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 3 栋。法定代表人:谭平涛。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560.00 万元,总股本为 10,56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5,464.80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5,095.20 万股。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301235。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公司设有总经办、采购部、销售部、项目管理部、结算部、财务部等主要职能部门,拥有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菲戈特)、河北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华康)、上海菲歌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菲歌特)、深圳市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康)、武汉黄陂华晨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华晨康)、武汉华思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华思康)、湖北菲浠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菲浠特)、深圳华康世纪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华康软件)、湖北菲尔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菲尔特)、北京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华康)、武汉市康阳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康阳华)、武汉康砺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康砺华)、绍兴康绍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康绍华)、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谷大健康)14 家子公司及孙公司。

本公司属专业技术服务业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医疗器械二类生产: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第 I 类、第 II 类、第 III 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可为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提供第 II、III 类医疗器械贮存、配送服务(含体外诊断试剂,冷藏、冷冻库);净化工程;医疗净化工程;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空调系统清洁工程;管道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机电设备调试及维修;建筑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压力容器安装(I 级)、压力管道安装(GC2 级)、压力管道设计(GC2 级);消防设施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放射防护设计与施工;气流物流系统的设计、安装及维护;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集成、维护;实验室配套设备、空气净化设备、不锈钢产品、建筑材料、电气材料、金属材料、消毒用品(不

含危险品)、计生用品、日用百货、化工用品(不含危化品)、五金配件、化妆品、办公用品的销售;净化工程设备及配件售后服务;医疗器械的维修;医院的后勤管理;医疗净化、智能化、装饰、放射防护、医用气体、洁净厂房、净化实验室工程等的设计咨询、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生产、系统集成、技术服务;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及服务类别包括:(1)净化系统集成;(2)医疗设备销售;(3)医疗耗材销售;(4)净化系统集成的运维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减值、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票据”、“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账款”、“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其他应收款”、“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存货”、“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固定资产”、“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形资产”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金额 1,00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20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应收账款——金额 50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重大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款项。
重大的在建工程	期初或期末余额 1,000.00 万元以上的工程。
大额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款项	应付账款——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款项。其他应付款——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的款项。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款项。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资本化研发项目投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合并总收入或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20%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

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

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 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处于第一阶段, 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

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

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应收项目款按照项目统计并计算账龄，其他应收账款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质保金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合同资产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项目质保金按照项目统计并计算账龄，其他质保金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合同资产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7、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合同履约成本所用存货成本计量采用个别计价法，其他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

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

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

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00%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年	5.00%	19.0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19.00%-31.67%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1、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 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3、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2-10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5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具体标准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研究阶段为项目前期“市场调研—可行性论证”的阶段，按照公司研发业务流程，具体归集范围包括“市场调研—可研立项(可行性论证)”二个阶段，核算实务上，以“立项审批通过的时间”作为项目进入研发阶段的标准，以“项目综合评审通过时间”作为项目完成阶段的标准。

开发阶段为项目“需求分析—设计开发—功能测试”的阶段，按照公司研发立项流程，项目经审批确认开发立项后即进入开发阶段，核算实务上，以“项目综合评审通过时间”即规划立项经公司评审会议通过作为项目进入开发阶段的标准，以“项目验收时间”作为项目完成开发阶段的标准。

24、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9、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

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0、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

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净化系统集成

在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取得客户确认的相关完工验收证明后确认收入。

(2) 商品销售

公司根据与客户的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相关的收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在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收入。

(3) 运维服务

公司根据已签订的运维服务合同总金额在服务期限内分摊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2、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

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5、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		

注 1：(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符合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提前清偿，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在进行流动性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对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在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在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解释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租赁准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租赁准则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自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注 2：(1)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解释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

“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不再计入“销售费用”科目。

本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8,548,805.59	8,270,412.52
销售费用	-8,548,805.59	-8,270,412.52
2024 年 1-11 月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5,083,351.76	4,761,986.83
销售费用	-5,083,351.76	-4,761,986.8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3%、6%、9%、13%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华康洁净、湖北菲戈特、上海菲歌特	15%
湖北菲浠特、湖北菲尔特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公司 2023 年 10 月 16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2001148，认定有效期三年。因此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湖北菲戈特 2022 年 11 月 9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2002782，认定有效期三年。因此湖北菲戈特 2022 年至 2024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海菲歌特 2023 年 12 月 1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1005037，认定有效期三年。因此上海菲歌特 2023 年至 2025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4 年湖北菲浠特、湖北菲尔特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所得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87.00	10,555.00
银行存款	980,282,076.93	199,903,971.52
其他货币资金	67,662,995.86	68,024,525.81
合计	1,047,947,259.79	267,939,052.33

其他说明：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40,050,166.67	

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40,050,166.67	
其中：		
合计	40,050,166.67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52,744.32	15,061,446.51
商业承兑票据	3,209,354.75	8,649,112.80
合计	5,662,099.07	23,710,559.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989,437.76	100.00%	1,327,338.69	18.99%	5,662,099.07	24,935,337.51	100.00%	1,224,778.20	4.91%	23,710,559.3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452,744.32	35.09%			2,452,744.32	15,061,446.51	60.40%			15,061,446.51
商业承兑汇票	4,536,693.44	64.91%	1,327,338.69	29.26%	3,209,354.75	9,873,891.00	39.60%	1,224,778.20	12.40%	8,649,112.80
合计	6,989,437.76	100.00%	1,327,338.69	18.99%	5,662,099.07	24,935,337.51	100.00%	1,224,778.20	4.91%	23,710,559.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327,338.6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452,744.32		
商业承兑汇票	4,536,693.44	1,327,338.69	29.26%
合计	6,989,437.76	1,327,338.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4,778.20	102,560.49				1,327,338.69
合计	1,224,778.20	102,560.49				1,327,338.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90,736.49
商业承兑票据		4,064,857.37
合计		6,055,593.86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97,627,996.03	811,950,479.48
1 至 2 年	579,869,018.96	425,449,935.94
2 至 3 年	320,232,188.87	196,354,717.08
3 年以上	290,407,171.75	172,642,528.72
3 至 4 年	171,597,798.11	102,895,429.50
4 至 5 年	86,192,843.36	44,153,114.09
5 年以上	32,616,530.28	25,593,985.13
合计	1,988,136,375.61	1,606,397,661.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的应收 账款	5,392,190.87	0.27%	3,416,795.44	63.37%	1,975,395.43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的应收 账款	1,982,744,184.74	99.73%	348,206,005.31	17.59%	1,634,538,179.43	1,606,397,661.22	100.00%	234,777,652.13	14.62%	1,371,620,009.09
其中:										
账龄组 合	1,982,744,184.74	99.73%	348,206,005.31	17.59%	1,634,538,179.43	1,606,397,661.22	100.00%	234,777,652.13	14.62%	1,371,620,009.09
合计	1,988,136,375.61	100.00%	351,622,800.75	17.69%	1,636,513,574.86	1,606,397,661.22	100.00%	234,777,652.13	14.62%	1,371,620,009.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16,795.44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2,812.89	106,281.29	3,950,790.87	1,975,395.44	50.00%	客户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款项无法全部收回
嘉兴市圣丰建设有限公司	1,441,400.00	144,100.00	1,441,400.00	1,441,400.00	100.00%	客户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2,504,212.89	250,381.29	5,392,190.87	3,416,795.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8,276,560.9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97,627,996.03	39,881,399.80	5.00%
1-2 年	579,869,018.96	57,986,901.89	10.00%
2-3 年	314,839,998.00	62,967,999.60	20.00%
3-4 年	171,597,798.11	85,798,899.05	50.00%
4-5 年	86,192,843.36	68,954,274.69	80.00%
5 年以上	32,616,530.28	32,616,530.28	100.00%
合计	1,982,744,184.74	348,206,005.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03,795.29		686,999.85		3,416,795.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777,652.13	113,428,353.18				348,206,005.31
合计	234,777,652.13	117,532,148.47		686,999.85		351,622,800.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86,999.8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6,249,794.96	2,158,545.04	218,408,340.00	10.54%	10,939,182.00
第二名	78,652,229.01	6,280,929.00	84,933,158.01	4.10%	8,493,315.80
第三名	59,445,630.68	2,194,194.76	61,639,825.44	2.97%	6,163,982.54
第四名	61,548,405.34	0.00	61,548,405.34	2.97%	12,309,681.07
第五名	53,669,974.52	5,290,171.89	58,960,146.41	2.84%	5,896,014.64
合计	469,566,034.51	15,923,840.69	485,489,875.20	23.42%	43,802,176.05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84,713,813.52	7,531,601.79	77,182,211.73	80,212,634.26	7,028,616.42	73,184,017.84
合计	84,713,813.52	7,531,601.79	77,182,211.73	80,212,634.26	7,028,616.42	73,184,017.8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713,813.52	100.00%	7,531,601.79	8.89%	77,182,211.73	80,212,634.26	100.00%	7,028,616.42	8.76%	73,184,017.84
其中：										
账龄组合	84,713,813.52	100.00%	7,531,601.79	8.89%	77,182,211.73	80,212,634.26	100.00%	7,028,616.42	8.76%	73,184,017.84
合计	84,713,813.52	100.00%	7,531,601.79	8.89%	77,182,211.73	80,212,634.26	100.00%	7,028,616.42	8.76%	73,184,017.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34,985.4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8,608,382.32	1,930,419.12	5.00%
1-2 年	39,202,275.98	3,920,227.59	10.00%
2-3 年	5,902,075.11	1,180,415.02	20.00%
3-4 年	1,001,080.11	500,540.06	50.00%
合计	84,713,813.52	7,531,601.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502,985.37			确认的质量保证金增加
合计	502,985.37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572,502.00	772,224.69
合计	572,502.00	772,224.69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 承兑汇票	772,224.69	-199,722.69	-	572,502.00

项 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 确认的损失准备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 行承兑汇票	772,224.69	572,502.00	-	-

（3）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086,973.51	15,637,802.93
合计	12,086,973.51	15,637,802.9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1,713,169.78	15,940,016.12
暂借款	2,765,365.07	3,274,243.84
其他	310,042.50	498,823.77
合计	14,788,577.35	19,713,083.7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91,785.88	6,208,710.02
1 至 2 年	3,942,659.70	6,414,586.53
2 至 3 年	4,103,106.99	3,227,290.30
3 年以上	1,651,024.78	3,862,496.88
3 至 4 年	836,295.04	2,667,796.58
4 至 5 年	3,750.43	253,350.00
5 年以上	810,979.31	941,350.30
合计	14,788,577.35	19,713,083.7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88,577.35	100.00%	2,701,603.84	18.27%	12,086,973.51	19,713,083.73	100.00%	4,075,280.80	20.67%	15,637,802.93
其中：										
账龄组合	14,788,577.35	100.00%	2,701,603.84	18.27%	12,086,973.51	19,713,083.73	100.00%	4,075,280.80	20.67%	15,637,802.93
合计	14,788,577.35	100.00%	2,701,603.84	18.27%	12,086,973.51	19,713,083.73	100.00%	4,075,280.80	20.67%	15,637,802.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91,785.88	254,589.30	5.00%
1-2 年	3,942,659.70	394,265.97	10.00%
2-3 年	4,103,106.99	820,621.40	20.00%
3-4 年	836,295.04	418,147.52	50.00%
4-5 年	3,750.43	3,000.34	80.00%
5 年以上	810,979.31	810,979.31	100.00%
合计	14,788,577.35	2,701,603.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51,894.15	2,182,036.35	941,350.30	4,075,280.8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10,310.70	410,310.70		
——转入第三阶段		-104,040.00	104,040.00	
本期计提	107,271.82	-1,246,537.79	-234,410.99	-1,373,676.9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48,855.27	1,241,769.26	810,979.31	2,701,603.8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75,280.80	-1,373,676.96				2,701,603.84
合计	4,075,280.80	-1,373,676.96				2,701,603.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科技大学附属天佑医院	保证金	1,600,000.00	2-3 年	10.82%	320,000.00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97,567.00	2-3 年	9.45%	279,513.40
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40,000.00	1 年以内	7.03%	52,000.00
优禾(北京)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保证金	825,000.00	1-2 年	5.58%	82,500.00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5.41%	40,000.00
合计		5,662,567.00		38.29%	774,013.40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143,647.15	62.32%	15,562,452.54	84.82%
1 至 2 年	4,096,542.18	25.17%	2,675,296.14	14.58%
2 至 3 年	2,007,582.94	12.33%	9,747.62	0.05%
3 年以上	29,097.29	0.18%	99,644.27	0.55%
合计	16,276,869.56		18,347,140.5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筑而瑞科技有限公司	1,934,150.90	11.88
苏州江南航天机电工业有限公司	1,700,000.00	10.44
浙江新瑞铭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788,834.23	4.85
无锡江南电缆有限公司	630,870.08	3.88
武汉康汇盛景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585,639.75	3.60
小 计	5,639,494.96	34.65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298,912.60	2,999,485.20	14,299,427.40	15,533,589.14	1,931,578.66	13,602,010.48
在产品	103,089.18		103,089.18	172,745.15		172,745.15

库存商品	17,063,970.53	2,476,165.26	14,587,805.27	20,619,612.00	2,287,780.38	18,331,831.62
合同履约成本	465,415,388.85		465,415,388.85	231,525,928.02		231,525,928.02
发出商品	6,495,197.26	22,313.36	6,472,883.90	959,395.60		959,395.60
委托加工物资				433,486.20		433,486.20
低值易耗品	943,587.89	68,963.21	874,624.68	1,260,256.21	51,023.99	1,209,232.22
自制半成品	9,747,920.67	3,319,134.93	6,428,785.74	10,057,737.52	1,382,753.11	8,674,984.41
合计	517,068,066.98	8,886,061.96	508,182,005.02	280,562,749.84	5,653,136.14	274,909,613.7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31,578.66	1,257,647.13		189,740.59		2,999,485.20
库存商品	2,287,780.38	1,814,857.10		1,626,472.22		2,476,165.26
低值易耗品	51,023.99	17,939.22				68,963.21
发出商品		22,313.36				22,313.36
自制半成品	1,382,753.11	1,936,679.57		297.75		3,319,134.93
合计	5,653,136.14	5,049,436.38	0.00	1,816,510.56	0.00	8,886,061.96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53,279,641.08	66,783,218.56
预缴企业所得税	40,529.77	6.39
预缴增值税附加税	6,895.76	
可转债申报费用		1,320,754.71
合计	53,327,066.61	68,103,979.66

其他说明：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10,000,000.00	10,000,000.00

益的金融资产[预期持有 1 年以上]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74,389.63			4,574,389.63
2. 本期增加金额	8,438,665.16			8,438,665.1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438,665.16			8,438,665.1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013,054.79			13,013,054.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234.50			36,234.50
2. 本期增加金额	684,958.94			684,958.94
(1) 计提或摊销	402,792.90			402,792.90
(2) 固定资产转入	282,166.04			282,166.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21,193.44			721,193.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91,861.35			12,291,861.35
2. 期初账面价值	4,538,155.13			4,538,155.1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66,730,770.64	578,226,954.16
合计	566,730,770.64	578,226,954.1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8,607,271.17	10,615,013.45	14,771,541.15	14,224,549.46	618,218,375.23
2. 本期增加金额	33,888,244.43	947,638.86	1,517,374.87	1,576,634.70	37,929,892.86
（1）购置		947,638.86	1,517,374.87	1,576,634.70	4,041,648.43
（2）在建工程转入	33,814,919.16				33,814,919.16
（3）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73,325.27				73,325.27
3. 本期减少金额	25,178,175.68		1,603,717.29	27,881.20	26,809,774.17
（1）处置或报废	16,739,510.52		1,603,717.29	27,881.20	18,371,109.01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438,665.16				8,438,665.16
4. 期末余额	587,317,339.92	11,562,652.31	14,685,198.73	15,773,302.96	629,338,493.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193,014.36	4,468,345.04	7,523,325.87	6,806,735.80	39,991,421.07
2. 本期增加 金额	27,913,306.83	1,540,859.46	2,080,206.09	2,009,325.27	33,543,697.65
(1) 计 提	27,913,306.83	1,540,859.46	2,080,206.09	2,009,325.27	33,543,697.65
3. 本期减少 金额	9,461,249.55		1,447,111.40	19,034.49	10,927,395.44
(1) 处 置或报废	9,179,083.51		1,447,111.40	19,034.49	10,645,229.40
(2) 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	282,166.04				282,166.04
4. 期末余额	39,645,071.64	6,009,204.50	8,156,420.56	8,797,026.58	62,607,723.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547,672,268.28	5,553,447.81	6,528,778.17	6,976,276.38	566,730,770.64
2. 期初账面 价值	557,414,256.81	6,146,668.41	7,248,215.28	7,417,813.66	578,226,954.16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9,555,280.75	25,298,009.26
合计	49,555,280.75	25,298,009.2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仓储物流园项目(原华康医疗总部 基地及研发大楼项目)	8,517,198.14		8,517,198.14	8,517,198.14		8,517,198.14
7/8 号厂房				16,780,811.12		16,780,811.12

云谷医疗产业园项目建设一期工程	41,038,082.61		41,038,082.61			
合计	49,555,280.75		49,555,280.75	25,298,009.26		25,298,009.2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仓储物流园项目(原华康医疗总部基地及研发大楼项目)	50,000,000.00	8,517,198.14				8,517,198.14	17.03%	-				其他
7/8 号厂房	40,000,000.00	16,780,811.12	17,034,108.04	33,814,919.16			84.54%	100.00%				其他
云谷医疗产业园项目建设一期工程	50,000,000.00		41,038,082.61			41,038,082.61	82.08%	70.00%				其他
合计	140,000,000.00	25,298,009.26	58,072,190.65	33,814,919.16		49,555,280.75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626,999.94	1,537,279.43	33,164,279.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9,410,086.79		19,410,086.79
（1）租赁	19,410,086.79		19,410,086.79
3. 本期减少金额	23,904,454.31		23,904,454.31
（1）处置	23,904,454.31		23,904,454.31
4. 期末余额	27,132,632.42	1,537,279.43	28,669,911.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655,434.43	375,452.86	12,030,887.29
2. 本期增加金额	7,127,401.15	242,628.17	7,370,029.32
（1）计提	7,127,401.15	242,628.17	7,370,029.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58,774.21		10,158,774.21
（1）处置	10,158,774.21		10,158,774.21
4. 期末余额	8,624,061.37	618,081.03	9,242,142.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508,571.05	919,198.40	19,427,769.45
2. 期初账面价值	19,971,565.51	1,161,826.57	21,133,392.08

（2）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136,503.40	63,067.96		3,418,962.94	72,618,53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8,300.00			1,536,283.16	2,574,583.16
（1）购置	1,038,300.00			1,536,283.16	2,574,583.16
（2）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0,174,803.40	63,067.96		4,955,246.10	75,193,117.4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63,666.99	56,776.60		1,934,632.52	5,655,076.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3,496.12	6,291.36		316,275.11	1,726,062.59
(1) 计提	1,403,496.12	6,291.36		316,275.11	1,726,062.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067,163.11	63,067.96		2,250,907.63	7,381,138.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107,640.29			2,704,338.47	67,811,978.76
2. 期初账面价值	65,472,836.41	6,291.36		1,484,330.42	66,963,458.1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384,267.66	5,736,872.07	3,072,994.17		7,048,145.56
合计	4,384,267.66	5,736,872.07	3,072,994.17		7,048,145.56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995,742.49	1,499,390.04	10,233,195.42	1,534,979.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380,586.19	1,707,087.93	5,120,418.42	768,062.76
坏账准备	352,266,875.18	53,379,515.31	238,547,244.46	36,123,090.67
未抵扣亏损	1,246,881.85	311,720.46		
租赁负债	7,903,976.26	1,185,596.44	20,228,515.04	3,034,277.26
预计负债	11,887,138.28	1,783,070.74	9,609,764.00	1,441,464.60
股份支付的影响			26,821,002.53	4,023,150.38
预提成本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14,136,290.85	2,120,443.63		
收入确认税法差异的所得税影响	122,007,505.00	18,301,125.75	87,999,553.09	13,199,932.95
合计	530,824,996.10	80,287,950.30	398,559,692.96	60,124,957.9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50,166.67	12,541.67		
使用权资产	7,718,523.45	1,157,778.52	19,971,565.51	2,995,734.83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917,316.98	437,597.55	3,824,858.34	573,728.75
合计	10,686,007.10	1,607,917.74	23,796,423.85	3,569,463.5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7,917.74	78,680,032.56	3,569,463.58	56,555,494.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7,917.74		3,569,463.58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806,789.36	3,979,023.81
可抵扣亏损	29,421,436.20	26,603,112.51
合计	39,228,225.56	30,582,136.3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4,422,944.75	
2025	810,093.06	810,093.06	
2026	2,099,021.39	2,099,021.39	
2027	517,221.23	517,221.23	
2028	2,446,842.44	3,624,171.53	
2029	7,254,622.19		
2030			
2031	1,496,640.42	2,919,770.34	
2032	4,467,837.03	5,779,876.24	
2033	6,430,013.97	6,430,013.97	
2034	3,899,144.47		
合计	29,421,436.20	26,603,112.51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1,659,457.39		1,659,457.39	632,300.00		632,300.00
合计	1,659,457.39		1,659,457.39	632,300.00		632,300.00

其他说明：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	102,638,500.88	102,638,500.88	质押及	三方监管账户资金、保函保证金、银行承	95,390,539.88	95,390,539.88	质押及	三方监管账户资金、保函保证金、

金			其他	兑汇票保证 金、其他保证 金等			其他	其他保证金 等
应收账款	29,684,709.11	26,790,934.93	质押	借款质押				
合同资产	1,953,899.28	1,763,046.37	质押	借款质押				
合计	134,277,109.27	131,192,482.18			95,390,539.88	95,390,539.88		

其他说明：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36,666.67	65,071,958.33
保证借款	209,180,965.27	276,285,216.68
信用借款	20,020,655.56	50,054,694.44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7,724,946.80	18,133,324.74
合计	276,963,234.30	409,545,194.1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7,500,000.00	71,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4,687,139.00	
合计	42,187,139.00	71,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01,742,867.57	203,502,640.44
1-2 年	42,693,257.91	33,607,379.03
2-3 年	20,086,640.82	7,342,393.85
3 年以上	12,533,955.60	8,411,616.02
合计	577,056,721.90	252,864,029.3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宜昌优智科技有限公司	9,163,008.00	未到结算期
武汉安杰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415,472.94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6,578,480.94	

其他说明：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4,090,748.29	12,360,267.30
合计	14,090,748.29	12,360,267.3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71,946.96	179,021.36
员工报销款	7,580,093.08	8,512,044.08
其他	5,038,708.25	3,669,201.86
合计	14,090,748.29	12,360,267.30

其他说明：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429,938,828.72	222,254,276.35
合计	429,938,828.72	222,254,276.3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J	87,375,779.82	预收项目款，项目未完工
客户 K	30,827,522.94	预收项目款，项目未完工
客户 L	15,945,853.21	预收项目款，项目未完工
客户 M	10,752,293.58	预收项目款，项目未完工
合计	144,901,449.5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633,352.93	271,659,654.92	279,612,178.72	33,680,829.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8,119.13	16,128,301.40	16,146,639.24	69,781.29
合计	41,721,472.06	287,787,956.32	295,758,817.96	33,750,610.4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560,538.76	246,846,581.45	254,783,977.65	33,623,142.56
2、职工福利费		9,446,699.12	9,446,699.12	
3、社会保险费	53,393.77	8,576,647.51	8,590,334.91	39,706.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449.87	7,991,943.97	8,001,431.76	37,962.08
工伤保险费	1,049.04	544,681.59	544,706.31	1,024.32
生育保险费	4,894.86	40,021.95	44,196.84	719.97
4、住房公积金	19,420.40	6,055,772.17	6,057,212.37	17,980.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3,954.67	733,954.67	
合计	41,633,352.93	271,659,654.92	279,612,178.72	33,680,829.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5,379.52	15,457,127.89	15,474,857.49	67,649.92
2、失业保险费	2,739.61	671,173.51	671,781.75	2,131.37
合计	88,119.13	16,128,301.40	16,146,639.24	69,781.29

其他说明：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29,402.13	1,031,833.59
企业所得税	21,425,068.36	14,261,914.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3,503.58	119,027.63
房产税	1,017,156.81	1,092,794.53
印花税	175,516.66	169,278.02
土地使用税	159,746.09	83,013.83
教育费附加	329,814.56	59,168.28
地方教育附加	219,876.37	39,445.52
环境保护税	525.00	525.00
合计	27,090,609.56	16,857,001.15

其他说明：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510,210.4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797,058.31	5,825,252.63
合计	18,307,268.77	5,825,252.63

其他说明：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3,967,154.88	51,392,750.26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承兑汇票	5,355,593.86	1,605,446.51
合计	69,322,748.74	52,998,196.7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61,157,182.60	
合计	161,157,182.6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面值	750,000,000.00	
利息调整	-25,819,246.64	
应计利息	36,986.30	
合计	724,217,739.6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可转换公司债券	100.00	0.20% 注	2024/12/23	6 年	750,000,000.00	0.00	723,549,550.21	36,986.30	631,203.15	0.00		724,217,739.66	否
合计		——											——

注：注 债券票面年利率分别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项 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4 年 12 月 27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	2025 年 6 月 27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2 日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开发行 75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00 元，发行总额 7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183,142.5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743,816,857.48 元。本公司在发行日参考类似风险且不附转换权的债券市场利率测算确认本次可转债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为 723,549,550.21 元(其中:面值总额 750,000,000.00 元，利息调整 26,450,449.79 元)，剩余部分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为 20,267,307.27 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共有人民币 0 元(0 张)“华医转债”已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 0 股，相应累计增加公司股本 0 元，同时累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0 元，累计减少其他权益工具 0 元。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年	4,469,524.61	4,791,324.39
2-3 年	3,537,871.26	3,629,368.62
3-4 年	1,500,451.56	2,942,209.78
4-5 年		1,500,451.56
合计	9,507,847.43	12,863,354.35

其他说明：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1,887,138.28	9,609,764.00	质保期内预计发生的质保费用
合计	11,887,138.28	9,609,764.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154,502.06		762,005.40	27,392,496.6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154,502.06		762,005.40	27,392,496.66	

其他说明：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5,600,000.00						105,600,0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36、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220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7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5,0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75,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华英证券包销。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7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5年1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医转债”，债券代码“123251”。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分公允价值			7,500,000.00	20,267,307.27			7,500,000.00	20,267,307.27
合计			7,500,000.00	20,267,307.27			7,500,000.00	20,267,307.27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本期发行7,50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其权益部分账面价值为20,267,307.27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有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权益部分账面价值对应减少0.00元，期末账面价值为20,267,307.27元。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应付债券”之说明。

其他说明：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54,966,766.96			1,254,966,766.96
其他资本公积	26,821,002.53	-26,821,002.53		
其中：股份支付	26,821,002.53	-26,821,002.53		
合计	1,281,787,769.49	-26,821,002.53		1,254,966,766.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详见本附注“股份支付”之说明。

3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公司股份	0.00	4,982,068.76	0.00	4,982,068.76
合计		4,982,068.76	0.00	4,982,068.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含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在境内发行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28.00 元/股。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 7,00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28.00 元/股计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50 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37%；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28.00 元/股计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78.57 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69%。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 4,982,068.76 元回购 238,000.00 股。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694,027.60	6,197,243.93		40,891,271.53
合计	34,694,027.60	6,197,243.93		40,891,271.5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 and 章程规定，按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1,834,479.73	245,167,586.4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1,834,479.73	245,167,586.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809,882.53	107,330,339.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197,243.93	6,935,446.6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560,000.00	13,728,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1,887,118.33	331,834,479.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89,282,296.22	1,101,081,077.81	1,592,592,455.75	993,373,587.23
其他业务	18,548,549.77	10,565,160.03	8,972,971.15	7,526,917.19
合计	1,707,830,845.99	1,111,646,237.84	1,601,565,426.90	1,000,900,504.42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净化系统集成	1,498,611,318.73	979,970,792.85					1,498,611,318.74	979,970,792.85
医疗设备销售	18,832,071.18	13,415,725.48					18,832,071.18	13,415,725.48
医疗耗材销售	139,475,430.16	86,055,947.90					139,475,430.16	86,055,947.90
运维服务	38,608,824.74	21,655,287.28					38,608,824.74	21,655,287.28
其他业务收入	12,303,201.18	10,548,484.33					12,303,201.18	10,548,484.3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1,707,830,845.99	1,111,646,237.84					1,707,830,845.99	1,111,646,237.84
国外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705,475,175.87	1,110,146,689.26					1,705,475,175.87	1,110,146,689.26
分销	2,355,670.12	1,499,548.57					2,355,670.12	1,499,548.57
合计	1,707,830,845.99	1,111,646,237.84					1,707,830,845.99	1,111,646,237.8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履约义务的通常履行时间为：

（1）净化系统集成：在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取得客户确认的相关完工验收证明后确认收入。

（2）商品销售：公司根据与客户的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相关的收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在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收入。

（3）运维服务：公司根据已签订的运维服务合同总金额在服务期限内分摊确认收入。

2. 本公司支付条款：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包括合同金额、增补签证款，合同金额按进度在完工时累计收取70%-80%，合同金额的15%-25%在业主审计结算完成后收取，剩余合同金额1.5%-5%的质保金在质保到期后收取，审计结算周期通常为2年左右，质保期通常为2-5年（个别项目质保期为1年）。同时，增补签证收入约占项目总收入的5%左右，增补签证款在审计结算后随竣工结算款收取。设备销售回款期一般在3个月以内；耗材销售的回款期一般在1年以内。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2,512,804,402.23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动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42,603.52	1,854,018.23
教育费附加	1,620,068.09	876,304.00
房产税	4,494,918.12	1,877,471.11
土地使用税	640,195.50	322,178.91

车船使用税	9,120.19	9,301.75
印花税	1,313,478.09	858,195.64
地方教育附加	1,065,523.19	582,945.55
水利建设基金	23,262.29	4,779.84
其他	39,715.69	52,271.58
合计	12,748,884.68	6,437,466.61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税项”之说明。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6,254,752.65	80,856,268.29
折旧及摊销	31,065,185.96	13,439,792.32
房租水电物业费	7,070,354.63	3,937,932.85
业务招待费	8,110,027.52	10,304,139.86
差旅费	9,585,292.99	10,702,738.01
咨询服务费	5,688,574.30	9,391,525.44
办公费	6,931,240.72	7,386,565.18
股份支付	-26,821,002.53	7,515,787.43
其他	8,210,288.19	4,423,773.53
合计	146,094,714.43	147,958,522.91

其他说明：

4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4,379,720.89	87,770,056.57
广告宣传费	12,874,003.00	13,967,320.36
业务招待费	27,057,956.96	32,324,389.65
差旅费	12,540,937.51	15,330,917.36
投标费用	7,675,360.96	5,532,431.00
折旧及摊销	8,853,268.88	7,864,028.49
办公费	3,746,993.29	3,375,298.58
租赁费	3,782,567.90	3,001,204.33
其他	6,619,722.34	3,607,906.60
合计	167,530,531.73	172,773,552.94

其他说明：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983,047.82	35,691,438.80
直接材料	18,803,622.91	37,670,559.96
折旧与摊销	2,961,013.25	1,503,683.45
委托开发费用	90,068.93	250,004.67

其他	835,461.27	1,598,933.82
合计	57,673,214.18	76,714,620.70

其他说明：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2,036,134.70	10,376,556.4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97,139.73	645,015.79
减：利息收入	1,142,382.56	3,725,506.32
担保费	876,371.95	583,377.28
手续费支出	733,422.09	448,409.89
合计	22,503,546.18	7,682,837.29

其他说明：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795,430.22	3,850,674.06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4,332.15	103,462.86
合 计	4,959,762.37	3,954,136.92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66.67	
合计	50,166.67	

其他说明：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6,235,727.80
合计		6,235,727.80

其他说明：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2,560.49	-1,076,123.8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7,532,148.47	-69,181,006.9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73,676.96	-1,411,849.54

合计	-116,261,032.00	-71,668,980.24
----	-----------------	----------------

其他说明：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049,436.38	-3,840,030.20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02,985.37	-1,293,953.33
合计	-5,552,421.75	-5,133,983.53

其他说明：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5,626,218.78	313,500.27
其中：固定资产	5,564,046.57	20,680.31
使用权资产	62,172.21	292,819.96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88,700.00	577,688.29	88,7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756,555.93		756,555.93
其他	48,057.69	39,828.14	48,057.69
合计	893,313.62	617,516.43	893,313.62

其他说明：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60,000.00	1,377,835.78	460,000.00
罚款支出	80,000.00		80,000.00
赔偿金、违约金	213,250.00	740,343.75	213,250.00
税收滞纳金	19,605.95	29,508.09	19,605.95
其他	6,745.44	171,183.39	6,745.44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3,332.86	
合计	779,601.39	2,342,203.87	779,601.39

其他说明：

5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042,731.42	23,907,532.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124,538.21	-10,164,236.24
合计	11,918,193.21	13,743,295.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8,570,123.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785,518.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76,519.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73,408.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48,511.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1,549.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80,715.7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所得税影响	-8,970,984.46
所得税费用	11,918,193.21

其他说明：

5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7,489,424.82	3,088,668.70
利息收入	1,142,382.56	3,725,506.32
经营性往来款	14,806,334.62	16,013,838.23
票据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49,380,088.02	39,990,212.25
其他	301,089.84	720,979.29
合计	83,119,319.86	63,539,204.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经营性期间费用	159,890,281.24	186,274,089.26
经营性往来款	9,184,439.40	6,862,034.23
票据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3,000,356.11	54,736,504.16
其他	777,115.16	2,318,871.01
合计	172,852,191.91	250,191,498.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费	876,371.95	583,377.28
可转债申报费用	286,916.10	1,320,754.71
租赁费	8,112,489.01	12,057,560.45
回购库存股	4,982,068.76	0.00
合计	14,257,845.82	13,961,692.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09,545,194.19	516,724,946.80	15,631,955.59	646,805,537.54	18,133,324.74	276,963,234.3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75,000,000.00	3,056,098.62	6,388,705.56		171,667,393.06
应付债券		746,320,754.72	22,103,015.06			724,217,739.6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8,688,606.98		20,107,226.52	7,683,075.45	13,807,852.31	17,304,905.74
应付股利			10,560,000.00	10,560,000.00		
合计	428,233,801.17	1,438,045,701.52	27,252,265.67	671,437,318.55	31,941,177.05	1,190,153,272.76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651,930.04	107,330,339.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52,421.75	5,133,983.53
信用减值损失	116,261,032.00	71,668,980.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946,490.55	12,342,985.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7,370,029.32	9,679,713.18
无形资产摊销	1,726,062.59	1,065,509.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72,994.17	2,088,782.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26,218.78	-313,500.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332.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166.67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912,506.65	10,959,933.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6,235,727.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24,538.21	-10,164,236.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321,827.70	-12,992,263.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746,168.40	-447,891,553.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7,386,490.37	24,116,035.40
其他	-80,448,695.44	45,827,37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562,342.24	-187,360,309.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9,410,086.79	19,269,818.4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5,308,758.91	172,548,512.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2,548,512.45	133,330,812.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2,760,246.46	39,217,700.4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45,308,758.91	172,548,512.45
其中：库存现金	2,187.00	10,555.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9,288,369.87	172,537,957.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6,018,202.04	0.0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5,308,758.91	172,548,512.45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80,993,707.06	27,366,014.15	三方监管账户存款，使用受限
其他货币资金	1,858,515.12	32,966,942.37	保函保证金，使用受限
其他货币资金	1,306,055.16	709,844.47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使用受限
其他货币资金	17,680,223.54	34,347,738.89	农民工工资专户存款，使用受限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使用受限
合计	102,638,500.88	95,390,539.88	

其他说明：

(5)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59、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697,139.73

3.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8,030,753.13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298,366.09
合 计	9,329,119.22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112,489.01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9,329,119.22
合 计	17,441,608.23

5.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流动风险”之说明。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及建筑物	633,730.05	
合计	633,730.0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861,378.56	275,736.60
第二年	769,324.76	343,648.80
第三年	290,332.48	277,176.60
第四年	58,320.00	77,760.00
第五年	0.00	58,320.0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380,679.10	40,317,455.52
直接材料	19,668,475.11	41,404,048.57
折旧与摊销	3,440,231.75	1,657,334.19
委托开发费用	90,068.93	250,004.67
其他	904,024.30	1,598,933.82
合计	64,483,479.19	85,227,776.7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7,667,967.51	76,714,620.70
资本化研发支出	6,815,511.68	8,513,156.07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	8,513,156.07	6,823,575.82					15,336,731.89
合计	8,513,156.07	6,823,575.82					15,336,731.89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	80.00	2025 年 06 月 30 日	自用+产品上市销售	2023 年 05 月 01 日	项目综合评审通过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4 年 2 月，本公司设立武汉康阳华。该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拥有对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康阳华的净资产为 0.00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 0.00 元。

2024 年 2 月，本公司设立武汉康侨华。该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拥有对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康侨华的净资产为 0.00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 0.00 元。

2024 年 6 月，本公司设立绍兴康绍华。该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拥有对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康绍华的净资产为 0.00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 0.00 元。

2024 年 7 月，本公司与武汉光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光谷大健康。该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8,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8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光谷大健康的净资产为 84,210,237.55 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789,762.45 元。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指因破产、歇业、到期解散等原因而注销减少的子公司)

深圳华康软件由于业务未实际开展，2024 年 5 月 6 日该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解散。该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8 日清算完毕，并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吸收合并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的情况。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菲戈特	60,000,000.00	云梦县	云梦县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华康	10,060,0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流通业	100.00%		设立
上海菲歌特	1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华康	5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批发业	100.00%		设立
武汉华晨康	2,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武汉华思康	2,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湖北菲浠特	2,000,000.00	黄冈市	黄冈市	批发业	100.00%		设立
深圳华康软	5,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零售业	100.00%		设立

件							
湖北菲尔特	2,000,000.00	鄂州市	鄂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北京华康	2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武汉康阳华	2,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武汉康侨华	2,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绍兴康绍华	2,000,000.00	绍兴市	绍兴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光谷大健康	100,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8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1.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2.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	-157,952.49	0.00	4,842,047.5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86,922,390.30	802,049.19	87,724,439.49	3,514,201.94	0.00	3,514,201.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元

子公司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武汉光谷 大健康医 疗服务有 限责任公 司	6,243,562 .15	- 789,762.4 5	- 789,762.4 5	- 5,523,663 .3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28,154,502 .06				762,005.40	27,392,496 .66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795,430.22	3,850,674.06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础利率(LPR)的基准上浮动一定基点，并且利率在合同期都不进行调整(即固定利率)。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4、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1.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1.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1.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1.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

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28,056.01	-	-	-	28,056.01
应付票据	4,218.71	-	-	-	4,218.71
应付账款	57,705.67	-	-	-	57,705.67
其他应付款	1,409.07	-	-	-	1,409.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8.18	-	-	-	1,898.18
长期借款	-	16,847.60	-	-	16,847.60
应付债券	150.00	300.00	600.00	88,875.00	89,925.00
租赁负债	-	474.35	366.10	151.38	991.83
金融负债和有负债合计	93,437.64	17,621.95	966.10	89,026.38	201,052.0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41,792.53	-	-	-	41,792.53
应付票据	7,150.00	-	-	-	7,150.00
应付账款	25,286.40	-	-	-	25,286.40
其他应付款	1,236.03	-	-	-	1,236.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0.88	-	-	-	640.88
租赁负债	-	518.73	386.47	456.13	1,361.33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					
合计	76,105.84	518.73	386.47	456.13	77,467.17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1.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7.33%(2023 年 12 月 31 日：39.32%)。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36,287,266.11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700,0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549,333.37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38,536,599.48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1,549,333.37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30,931,672.25	
合计		32,481,005.62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 产		40,050,166.67		40,050,166.67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40,050,166.67		40,050,166.67
（4）银行理财		40,050,166.67		40,050,166.67
（二）应收款项融资			572,502.00	572,502.00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 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		40,050,166.67	10,572,502.00	50,622,668.6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如银行理财产品、其他权益工具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系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不存在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也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不存在可观察的市场报价，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谭平涛直接持有本公司 4,670.90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4.23%，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谭平涛之配偶胡小艳直接持有本公司 312.37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96%；谭平涛及胡小艳通过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本公司 481.54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56%。谭平涛及胡小艳合计控制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5,464.81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1.75%，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谭平涛、胡小艳。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华平祥晟(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管参股企业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华平祥晟(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000.00	否	1,552,446.1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谭平涛、胡小艳	500,000.00	2023 年 12 月 04 日	2025 年 12 月 01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475,621.05	2024 年 12 月 04 日	2025 年 08 月 01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37,308.50	2024 年 10 月 10 日	2026 年 10 月 2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500,000.00	2024 年 04 月 24 日	2025 年 12 月 01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2 日	2025 年 04 月 1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0,000,000.00	2024 年 07 月 15 日	2025 年 07 月 11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05 日	2025 年 08 月 02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5 年 08 月 05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9,000,000.00	2024 年 02 月 20 日	2026 年 02 月 19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9,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14 日	2026 年 03 月 14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9,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5 日	2026 年 04 月 1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9,500,000.00	2024 年 05 月 14 日	2026 年 05 月 13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0,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13 日	2026 年 08 月 05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026 年 08 月 05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37,500.00	2023 年 06 月 09 日	2024 年 09 月 08 日	是
谭平涛、胡小艳	77,146.04	2023 年 09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是
谭平涛、胡小艳	5,793,660.00	2025 年 04 月 25 日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8,136,892.08	2025 年 05 月 24 日	2025 年 05 月 22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4,606,204.00	2024 年 06 月 04 日	2025 年 06 月 02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44,939.00	2024 年 06 月 27 日	2027 年 06 月 25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6,273,784.15	2024 年 09 月 02 日	2025 年 03 月 01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902,245.10	2024 年 09 月 24 日	2025 年 03 月 22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33,540,117.71	2024 年 10 月 21 日	2025 年 04 月 17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0,799,595.57	2024 年 11 月 08 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01,089.62	2024 年 11 月 08 日	2025 年 05 月 28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0,599,916.56	2024 年 11 月 06 日	2026 年 02 月 04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5,702,705.51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5 年 11 月 1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156,390.88	2024 年 11 月 18 日	2025 年 11 月 1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739,630.06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8 年 11 月 24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947,453.72	2024 年 11 月 27 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5,899,907.45	2024 年 11 月 27 日	2025 年 05 月 21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008,000.00	2024 年 11 月 22 日	2025 年 05 月 2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5,923,607.16	2024 年 11 月 29 日	2025 年 07 月 27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8,035,320.24	2024 年 12 月 03 日	2025 年 06 月 01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5,959,800.00	2024 年 12 月 03 日	2025 年 12 月 01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869,021.35	2024 年 12 月 03 日	2025 年 09 月 01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8,520,240.63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25 年 06 月 18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654,033.16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88,631,049.64	2024 年 09 月 24 日	2025 年 12 月 13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7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06 月 26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00,000.00	2024 年 04 月 07 日	2024 年 10 月 06 日	是
谭平涛、胡小艳	500,000.00	2024 年 05 月 14 日	2025 年 05 月 12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00,000.00	2024 年 06 月 19 日	2025 年 06 月 17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300,000.00	2024 年 07 月 16 日	2025 年 07 月 15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330,000.00	2024 年 07 月 25 日	2025 年 07 月 23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380,000.00	2024 年 07 月 25 日	2025 年 07 月 23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00,000.00	2024 年 10 月 21 日	2025 年 04 月 2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500,000.00	2024 年 10 月 21 日	2025 年 04 月 2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4,937,139.00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5 年 06 月 27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9,000,000.00	2024 年 07 月 29 日	2026 年 07 月 26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9,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09 日	2026 年 08 月 09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9,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23 日	2026 年 08 月 22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9,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29 日	2026 年 08 月 29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9,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04 日	2026 年 09 月 03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8,060,260.91	2024 年 03 月 08 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4,280,130.46	2024 年 03 月 15 日	2025 年 11 月 3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1,180,039.24	2024 年 03 月 21 日	2025 年 09 月 20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257,770.00	2024 年 06 月 25 日	2025 年 06 月 24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42,600.00	2024 年 06 月 25 日	2025 年 06 月 24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5,750,000.00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5 年 06 月 24 日	否
谭平涛	1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否
谭平涛	20,000,000.00	2024 年 07 月 10 日	2025 年 06 月 29 日	否
谭平涛	2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19 日	2025 年 06 月 29 日	否
谭平涛	49,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2 日	2025 年 11 月 21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10,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11 日	2025 年 09 月 09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40,000,000.00	2024 年 01 月 19 日	2025 年 01 月 19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0,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05 日	2025 年 09 月 05 日	否
谭平涛、胡小艳	24,524,946.80	2024 年 07 月 11 日	2025 年 03 月 02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1]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100,000.0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 2]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95,124.21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 3]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27,461.7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 4]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500,000.0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 5]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7,500.0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该担保已经到期，尚需保函被担保方确认并退回保函原件解除担保。

[注 6]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15,429.21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该担保已经到期，尚需保函被担保方确认并退回保函原件解除担保。

[注 7]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子公司湖北菲戈特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30,000.0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该担保已经到期，尚需保函被担保方确认并退回保函原件解除担保。

[注 8]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子公司湖北菲戈特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150,000.0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 9]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子公司湖北菲戈特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30,000.0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 10]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子公司湖北菲戈特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90,000.0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 11]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子公司湖北菲戈特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99,000.0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 12]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由子公司湖北菲戈特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114,000.0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 13]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100,000.0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 14]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存入 500,000.00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

[注 15~18]上述保函由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保函开立行提供担保，并由谭平涛、胡小艳向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注 19~20]上述保函由吉林省通建工程担保(非融资性)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保函开立行提供担保，并由谭平涛、胡小艳向吉林省通建工程担保(非融资性)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注 21]上述短期借款由谭平涛、胡小艳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以应收河北工程大学附属医院款项、应收秭归县人民医院款项、应收武汉大学中南医院款项、应收天门市第一人民医院款项提供质押担保。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800,937.81	5,320,893.77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华平祥晟(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0.00	700,000.0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1,534,300.00	32,087,058.11
生产人员							2,200.00	26,051.94
项目人员							180,000.00	3,793,396.79
销售人员							811,800.00	17,584,969.78
研发人员							281,700.00	5,568,976.24
合计							2,810,000.00	59,060,452.86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于授予日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授予日至每期可归属日的期限、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2024 年度业绩指标未完成、可行权人数变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管理人员	-14,518,207.18	
生产人员	-5,123.55	
项目人员	-1,726,064.84	
销售人员	-8,159,459.46	
研发人员	-2,412,147.50	
合计	-26,821,002.53	

其他说明：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2022 年 3 月，本公司设立武汉华思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资 160.00 万元。

2022 年 11 月，本公司设立湖北菲尔特，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资 20.00 万元。

2023 年 11 月，本公司设立北京华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资 835.00 万元。

2024 年 2 月，本公司设立武汉康阳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资 0.00 万元。

2024 年 2 月，本公司设立武汉康研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资 0.00 万元。

2024 年 6 月，本公司设立绍兴康绍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资 0.00 万元。

2.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21 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4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9.30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752.00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 8,801.7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950.28 万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9,935.38	4,019.93
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	5,508.46	5,573.85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16,000.00	16,000.00
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	20,000.00	20,000.00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	18,000.00	12,695.22
尚未决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506.44	-
合 计	94,950.28	83,289.00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0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 75,0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应募集资金人民币 75,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不含税）367.92 万元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为人民币 74,632.08 万元。另扣除剩余发行费用（不含税）250.3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4,381.69 万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	4,903.22	-
洁净医疗专项工程建设项目	28,000.00	-
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1,051.54	-
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9,045.24	-
补充流动资金	22,000.00	-
合 计	75,000.00	-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或有事项”中“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开立保函、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质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余额	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	货币资金、专利权[注]	3.00	3.00	-	2024/10/6	保函
			15.00	15.00	50.00	2025/5/12	保函
			3.00	3.00	10.00	2025/6/17	保函
			9.00	9.00	30.00	2025/7/15	保函
			9.90	9.90	33.00	2025/7/23	保函
			11.40	11.40	38.00	2025/7/23	保函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货币资金	10.00	10.00	10.00	2025/4/20	保函
		货币资金	50.00	50.00	50.00	2025/4/20	保函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卓刀泉支行	货币资金	10.00	10.00	50.00	2025/12/1	保函
		货币资金	9.51	9.51	47.56	2025/8/1	保函
		货币资金	2.75	2.75	13.73	2026/10/20	保函
		货币资金	50.00	50.00	250.00	2025/12/1	保函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货币资金	0.75	0.75	-	2024/9/28	保函
		货币资金	1.54	1.54	-	2024/11/30	保函
本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	货币资金	80.00	80.00	400.00	2025/5/15	应付票据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行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3,163.86	2,855.40	4,000.00	2025/1/19	短期借款
小 计			3,429.71	3,121.25	4,982.29		

[注]上述保函由谭平涛、胡小艳、湖北菲戈特提供保证担保，并由本公司以专利权提供质押担保，因该部分专利权的开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未形成无形资产，该部分专利权账面余额和账面价值均为 0.00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保函余额	保函到期日	备注
湖北菲戈特	本公司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谷分行	50.00	2025/5/12	-
			10.00	2025/6/17	-
			30.00	2025/7/15	-
			33.00	2025/7/23	-
			38.00	2025/7/23	-
小 计			161.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5
利润分配方案	董事会决议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103,467,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173,395 元(含税)。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 2024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一）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二）可转换金融工具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发行 7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债券期限为 6 年。根据公司与承销商协商确定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到期赎回价为 115 元(含最后一期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4 年 12 月 27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自 2025 年 6 月 27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2 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 22.48 元/股，预计可以转换的股份数量为 3,336.30 万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交所、登记公司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有人民币 0.00 元“华医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 0.00 股，占“华医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

（三）其他对财务报表使用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谭平涛、胡小艳质押 15,000,000 股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14.20%，质押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12 日起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止。质押权人为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质押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质押登记。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66,442,131.86	729,200,604.03
1 至 2 年	515,514,648.96	417,526,385.64
2 至 3 年	313,191,755.89	194,559,384.52
3 年以上	288,203,331.91	171,652,826.32
3 至 4 年	170,422,942.67	102,488,406.10

4 至 5 年	85,535,344.96	43,841,918.09
5 年以上	32,245,044.28	25,322,502.13
合计	1,883,351,868.62	1,512,939,200.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50,790.87	0.21%	1,975,395.44	50.00%	1,975,395.4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9,401,077.75	99.79%	337,348,638.05	17.95%	1,542,052,439.70	1,512,939,200.51	100.00%	227,984,106.10	15.07%	1,284,955,094.41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1,875,041,562.99	99.77%	337,348,638.05	17.99%	1,537,692,924.94	1,503,064,286.12	99.35%	227,984,106.10	15.17%	1,275,080,180.02
关联方组合	4,359,514.76	0.23%			4,359,514.76	9,874,914.39	0.65%			9,874,914.39
合计	1,883,351,868.62	100.00%	339,324,033.49	18.02%	1,544,027,835.13	1,512,939,200.51	100.00%	227,984,106.10	15.07%	1,284,955,094.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975,395.44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2,812.89	106,281.29	3,950,790.87	1,975,395.44	50.00%	客户为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款项无法全部收回
合计	1,062,812.89	106,281.29	3,950,790.87	1,975,395.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39,140,617.6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62,534,234.47	38,126,711.72	5.00%
1-2 年	515,236,645.73	51,523,664.57	10.00%
2-3 年	309,067,350.88	61,813,470.18	20.00%
3-4 年	170,422,942.67	85,211,471.33	50.00%
4-5 年	85,535,344.96	68,428,275.97	80.00%
5 年以上	32,245,044.28	32,245,044.28	100.00%
合计	1,875,041,562.99	337,348,638.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62,395.29		686,999.85		1,975,395.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7,984,106.10	109,364,531.95				337,348,638.05
合计	227,984,106.10	112,026,927.24		686,999.85		339,324,033.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86,999.8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6,249,794.96	2,158,545.04	218,408,340.00	11.10%	10,939,182.00
第二名	78,652,229.01	6,280,929.00	84,933,158.01	4.32%	8,493,315.80
第三名	59,445,630.68	2,194,194.76	61,639,825.44	3.13%	6,163,982.54
第四名	61,548,405.34		61,548,405.34	3.13%	12,309,681.07
第五名	53,669,974.52	5,290,171.89	58,960,146.41	3.00%	5,896,014.64
合计	469,566,034.51	15,923,840.69	485,489,875.20	24.68%	43,802,176.0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1,876,621.63	59,833,864.06

合计	111,876,621.63	59,833,864.06
----	----------------	---------------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1,606,162.28	15,790,416.12
往来款	100,229,693.73	44,766,114.30
暂借款	2,645,365.07	3,274,243.84
其他	50,330.40	31,257.28
合计	114,531,551.48	63,862,031.5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6,212,871.63	14,823,404.65
1 至 2 年	7,719,238.87	23,865,117.32
2 至 3 年	15,819,227.42	10,747,978.36
3 年以上	14,780,213.56	14,425,531.21
3 至 4 年	4,500,612.48	13,232,830.91
4 至 5 年	9,661,527.96	253,350.00
5 年以上	618,073.12	939,350.30
合计	114,531,551.48	63,862,031.5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531,551.48	100.00%	2,654,929.85	2.32%	111,876,621.63	63,862,031.54	100.00%	4,028,167.48	6.31%	59,833,864.06
其中：										
账龄组合	14,301,857.75	12.49%	2,654,929.85	18.56%	11,646,927.90	19,095,917.24	29.90%	4,028,167.48	21.09%	15,067,749.76
关联方组合	100,229,693.73	87.51%			100,229,693.73	44,766,114.30	70.10%			44,766,114.30
合计	114,531,551.48	100.00%	2,654,929.85	2.32%	111,876,621.63	63,862,031.54	100.00%	4,028,167.48	6.31%	59,833,864.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654,929.8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4,301,857.75	2,654,929.85	18.56%
关联方组合	100,229,693.73	0.00	0.00%
合计	114,531,551.48	2,654,929.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23,980.83	2,164,836.35	939,350.30	4,028,167.4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07,630.70	407,630.70		
--转入第三阶段		-104,040.00	104,040.00	
本期计提	108,191.15	-1,247,017.79	-234,410.99	-1,373,237.6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24,541.28	1,221,409.26	808,979.31	2,654,929.8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28,167.48	-1,373,237.63				2,654,929.85
合计	4,028,167.48	-1,373,237.63				2,654,929.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菲戈特	往来款	73,634,244.56	1 年以内 65,979,926.74 元；4-5 年 7,654,317.82 元	64.29%	0.00
上海菲歌特	往来款	13,388,158.53	1 年以内 3,991,680.09 元；1-2 年 1,592,645.01 元；2-3 年 5,800,373.72 元；4-5 年 2,003,459.71 元	11.69%	0.00
河北华康	往来款	5,919,770.21	2-3 年 2,250,452.77 元；3-4 年 3,669,317.44 元	5.17%	0.00
深圳华康	往来款	4,772,832.01	1 年以内 247,502.39 元；1-2 年 2,061,535.68 元；2-3 年 2,438,793.94 元；3-4 年 25,000.00 元	4.17%	0.00
武汉华晨康	往来款	1,938,640.00	1 年以内 685,000.00 元；1-2 年 340.00 元；2-3 年 1,253,300.00 元	1.69%	0.00
合计		99,653,645.31		87.01%	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1,951,410.19	16,790,915.70	185,160,494.49	113,001,410.19	16,790,915.70	96,210,494.49
合计	201,951,410.19	16,790,915.70	185,160,494.49	113,001,410.19	16,790,915.70	96,210,494.4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湖北菲戈特	84,541,410.19	10,000,000.00					84,541,410.19	10,000,000.00
河北华康	3,269,084.30	6,790,915.70					3,269,084.30	6,790,915.70
深圳华康	2,850,000.00		350,000.00				3,200,000.00	
武汉华晨康	2,000,000.00						2,000,000.00	
武汉华思康	1,500,000.00		100,000.00				1,600,000.00	
湖北菲浠特	2,000,000.00						2,000,000.00	
深圳华康软件	50,000.00		1,720,000.00			1,770,000.00		
北京华康			8,350,000.00				8,350,000.00	
湖北菲尔特			200,000.00				200,000.00	
光谷大健康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96,210,494.49	16,790,915.70	90,720,000.00			1,770,000.00	185,160,494.49	16,790,915.7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63,554,778.36	1,122,729,306.74	1,516,342,049.40	990,977,997.82
其他业务	4,871,686.74	2,295,491.70	2,156,225.81	1,429,583.38
合计	1,668,426,465.10	1,125,024,798.44	1,518,498,275.21	992,407,581.2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净化系统集成	1,497,676,277.24	1,020,257,637.84					1,497,676,277.24	1,020,257,637.84
医疗设备销售	10,421,761.41	7,632,202.87					10,421,761.41	7,632,202.87
医疗耗材	116,847,914.97	72,485,606.73					116,847,914.97	72,485,606.73

销售								
运维服务	38,608,824.74	22,353,859.30					38,608,824.74	22,353,859.30
其他业务	4,871,686.74	2,295,491.70					4,871,686.74	2,295,491.7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1,668,426,465.10	1,125,024,798.44					1,668,426,465.10	1,125,024,798.44
国外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662,081,503.60	1,119,748,724.70					1,662,081,503.60	1,119,748,724.70
分销	6,344,961.50	5,276,073.74					6,344,961.50	5,276,073.74
合计	1,668,426,465.10	1,125,024,798.44					1,668,426,465.10	1,125,024,798.4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511,077,367.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43,660.0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35,727.80
合计	-1,743,660.01	6,235,727.80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626,218.78	主要系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795,430.22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0,166.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712.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4,332.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07,882.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33.34	
合计	9,131,944.1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代扣个人所得税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8%	0.63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6%	0.55	0.5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